

恩 福

BLESSINGS

V.12 N.2 總43 2012/04

「側耳聽智慧，專心求聰明，
呼求明哲，揚聲求聰明，
尋找他如尋找銀子，
搜求他如搜求隱藏的珍寶。」
(箴言2:2-4)

基督徒思考力的操練 P. 2

Discipleship of the Christian Mind

書摘：神與霍金，誰的設計？（上） P. 6

Book Excerpt: *God and Hawking, Whose Design? (I)*

淺析青少年事工與社會文化處境

——從林書豪“為上帝打球”說起 P. 10

An Analysis of Youth Ministry and Societal/Cultural Situation:

A View from Jeremy Lin's "Playing Basketball for God"

迴盪在人神間的一曲悲歌 P. 13

——從《人啊，人！》談起

A Mourning Song Ringing between Man and God:

A Reflection from the book *Man Oh Man*

要有光就有了光 P. 18

"Let There Be Light!" And There Light Was

詩篇147篇圖文集

攝影：劉建慰



147:7 你們要以感謝向耶和華歌唱，
用琴向我們的神歌頌。



147:8 他用雲遮天，為地降雨，
使草生長在山上。



147:9 他賜食給走獸
和啼叫的小烏鴉。

147:10 他不喜悅馬的力大，
不喜愛人的腿快。



147:11 耶和華喜愛敬畏他和盼望他慈愛的人。



目錄 Contents

時代話題 *Current Issues*

- 基督徒思考力的操練 2
Discipleship of the Christian Mind 陳宗清
- 書摘：神與霍金，誰的設計？（上） 6
Book Excerpt: *God and Hawking, Whose Design? (I)* 劉良淑摘譯
- 淺析青少年事工與社會文化處境
——從林書豪“為上帝打球”說起 10
An Analysis of Youth Ministry and Societal/Cultural Situation: A View from Jeremy Lin's "Playing Basketball for God" 張牧
- 領袖的窄路 封底
The Narrow Way for the Leaders 蘇卿

新視野 *New Perspectives*

- 迴盪在人神間的一曲悲歌
——從《人啊，人！》談起 13
A Mourning Song Ringing between Man and God: A Reflection from the book *Man Oh Man* 李靈
- 要有光就有了光 18
"Let There Be Light!" And There Light Was 吳家望
- 美國憲政背後的神學基礎 22
The Theological Background of the American Constitution 曼德
- 誠靜怡與二十世紀初的中國教會
合一運動 25
Jing-Yi Cheng and the Chinese Church Unity Movement in the early 20th Century 思祈

藝文天地 *On Arts*

- 末世繪方舟——挪亞故事新註 28
Painting the Ark in the Last Days: New Commentaries of Noah's Story 黃瑞怡

報導與見證 *Events & Testimony*

- 一個媒體人的信仰之路 30
The Road of Faith for a Media Professional 一禾

恩福

Blessings, Vol. 12, No 2, April, 2012

President/Chief Editor: Grant Chen

Managing Editor: Liang-Shwu Chen

Editor: Jeffrey Liu

Associate Editor: Jui-Yi Huang

Cover Design: Shan Zhou

Published quarterly by Blessings Cultural Mission Fellowship

ISSN# 1543-0936

701 S. Atlantic Blvd., Suite 268B

Monterey Park, CA 91754, U.S.A.

Tel. (626) 308-3530 /Fax. (626) 308-3534

e-mail: theblessingsf@yahoo.com

Website: www.bf21.org

2012年4月 第十二卷第二期 總43

出版者：恩福文化宣教使團

會長／主編 陳宗清

執行編輯 劉良淑

編輯 劉建慰

特約編輯 黃瑞怡

封面設計 周珊

行政 林雪騰

編輯委員 王忠欣、李靈、莊祖鯤、陳俊偉、

陳惠琬、陳愛光、張路加、遠志明、

蔡茂堂、劉同蘇、謝文郁

（按筆劃順序）

本刊有作者署名之文章，文責作者自負，立場不代表本刊。

本刊保留文章版權，歡迎轉載，請先來信通知。

本刊自由索閱，建議奉獻：\$15（一年四期）

索閱單請影印本期 32 頁

奉獻支票請開：BCMF

台北代理：致福感恩文教基金會 吳淑萍 T:8780-1011*201

澳洲代理：Philip Shaw 邵海東 T:2-9341-5367

倫敦代理：Joseph Tam 譚健生 M:7952 882746

香港代理：朱偉健傳道 T:2508-0568

新加坡代理：章顯中 T:65-9370-9096

恩福文化宣教使團 **BCMF**

異象 推動文化宣教 耕耘人人心田

信仰 本使團篤信聖經為真神啓示，原稿毫無錯誤，是信仰與生活最高的準則，並接受早期教會信經以及近日福音派的信仰告白。

董事 陳政（主席）、張文辛、許榮忠（財務）、駱傑雄、蕭隆昌、蘇文峰、陳宗清（書記）、陳永昌、陳俊偉、陳惠琬、陳愛光

Our Vision: Ploughing the Field of Chinese Culture
Preparing Hearts for the Gospel

Our Confession:

We accept the Bible as the inerrant revelation of God, guiding faith and living. We also accept the creeds of the early churches and the evangelical confessions.

基督徒 思考力的操練

陳宗清



歐巴馬就任美國總統後，至少有兩次在公開場合表明，美國不是基督教的國家。他的看法在輿論界引起不少紛擾，但是仔細思量，他的觀點正確與否，答案並非簡單的「是」或「不是」就可說明。神學家古德恩（Wayne Grudem）認為，「基督教國家」可以有九種不同的含義。換言之，若不把定義澄清，就會產生不必要的爭執。其實，基督徒在面對任何議題時，總要運用神所賜的思考力來加以分辨，表述時必須注意情境與邏輯的嚴謹，否則只徒然增加混淆。

執筆時，正值美國共和黨候選人在各州較勁，羅穆尼（Mitt Romney）看似領先。不少基督徒心存疑問：他是摩門教徒，是否可以支持？一些福音派領袖公然反對羅穆尼，包括道森（James Dobson）、鮑爾（Gary Bauer）、芮德（Ralph Reed），然而古德恩在《基於聖經的政治》¹一書中，卻宣稱在2007年的初選中，他支持羅穆尼勝於其他福音派候選人。基督徒在投票時，標準究竟為何？有人以政治因素為主要考量，有人卻認為「屬靈因素」最為重要，因牽涉到神的祝福。孰是孰非，如何斷定？

有些問題的確十分複雜，我們不但需要對事情本身深入探究，而且還要明白，基督徒中間會有分歧的立場與看法。舉個例子，前不久筆者所牧養的教會有位執事提到，加州第九巡迴法庭以二比一票，認定第八號提案違憲，教會該有何反應？有關同性戀婚姻的問題，與釋經、倫理學、神學立場、政教關係、美國立法程序緊密相連，假使不作全盤週詳的思考，很容易會有不成熟的想法和舉措。又如，近來油價上漲，主因是以色列和伊朗對峙的局面升高。基督徒是否一定要支持以色列，因為他們

是神的選民？

本文旨在探討基督徒心智生活或思考力的問題，試圖分析華人教會的傳統，並略述半世紀來西方福音派的反省。面對詭譎的世局與眾說紛紜的教會界，根據聖經認真思索，是不可少的操練。倘若不去深入考察默想，並學習從聖經的角度去作判斷，我們便會被潮流擺佈。

輕忽思考力操練的原因

這是個注重感官物慾的時代，再加上後現代思潮的影響，使得基督徒不自覺會偏向以經驗層面去體會信仰，而少在思想層次上去揣摩神啓示的博大精深。一般而言，基督徒忽略心智生活的原因，主要來自三方面：

1. 對信心的偏差理解

基督徒常有不正確的了解，以為「信心」即是「對不可能之事輕易的相信」，而這種輕信的態度有時是非邏輯的、毋須加以分辨、完全不予批判。然而，這並不是聖經所闡示的信心。信心雖是不憑眼見，可是與理性卻非互不相容。假使我們認為，信心即是「非理性」，便是極大的誤解。其實，信心絕非是一種盲目的附從，必須有事實作憑依。正如希伯來書的作者斬釘截鐵的宣告：「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希伯來書 11:1）

2. 對一些經訓的誤讀

最常被引用來作為「反智」的經文，大概是路加福音 10:17-24 和哥林多前書 1:20-24。可是，我們若仔細研究，前者所記主耶穌的話，不是反對「聰明通達」，而是要我們在神面前成為單純的人，像嬰孩一樣。「聰明通達」之所以成為認識神的障

主耶穌教導門徒時，喜歡用「明白」這個詞，它是指經過細心思考後融會貫通的理解，可見信仰與思想的正確運用有密切的關係。While teaching the disciples Jesus preferred to use the word "understand." It denotes a penetrating perception after careful contemplation. Hence the exercise of the mind is closely related to our faith.

礙，是因為這些聰明通達的人自恃自傲，把自己擁有的片面知識當作判斷一切的準則，以致無法接受神的啓示。

而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中訓勉教會信徒，希望他們不要因「世上的智慧」而輕看十字架的真理。為何這世上的哲學有問題？因為希臘哲學家把自己的知識體系「絕對化」，以致他們無法認識神的智慧。請注意，保羅在該段經文中完全沒有否定智力的功用及知識的價值。

3. 實用主義的傾向

按著人的有限性，我們很容易走上實用主義的路。過去兩百年的西方哲學，由於康德在現象與實體之間築了一道牆，使人無法確定絕對真理，結果便以「實用」來取代「真理」。對基督徒而言，問「有沒有用」比較容易；若要探究是否為真理，則較為困難，有時要付相當大的代價。

實用主義對華人教會有極大的魅力。只要人數眾多，教堂宏偉壯觀，信徒覺得有效，我們就認定是「成功」。這種帶著消費主義來治理教會的看法比比皆是，因此，反智的傾向幾乎無可避免。

聖經清楚的教訓

我們的身體是神奇妙的傑作，而充滿想像力的「頭腦」更是其中的瑰寶。整本聖經一貫的教訓，都是要我們善用智力，思想神在宇宙中的偉大作為，並揣摩祂在人世間所制定的各種法則，以便我們能更多認識祂。

摩西是聖經的第一位作者，他親眼目睹神怎樣用神蹟奇事把以色列人帶出埃及，又因群眾的背逆，屢次施加管教，故他於申命記告誡說：「你當心裏思想，耶和華你神管教你，好像人管教兒子一樣。」（申命記8:5）

約伯記旨在探討苦難，內中描寫約伯陷入極深的憂鬱，因而思緒混亂。最後，以利戶對較他年長的約伯說：「你要留心聽，要站立思想神奇妙的作為。」（約伯記37:14）默想神所造的浩瀚穹蒼，可以讓人的靈魂甦醒。

先知以賽亞的時代，以色列百姓很容易受外邦宗教的影響，偏離真道，因此，神透過先知向他們說：「好叫人看見、知道、思想、明白，這是耶和華的手所做的，是以色列的聖者所造的。」（以賽亞書41:20）以色列人倘若無法正確思想，便會產生錯誤的判斷，行事出軌，落入仇敵的網羅。

詩篇中至少有十九次提到「思想」對生命的祝福，其中最要緊的，是要思想神奇妙的律例。最有

名的，則應屬詩篇一開始的話：「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詩篇1:2）

在四福音中，主耶穌教導門徒時，喜歡用「明白」這個詞，² 它是指經過細心思考後融會貫通的理解，可見信仰與思想的正確運用有密切的關係。

保羅在世時常有機會和當時的希臘學者辯論，他當然了解思想在信仰上具舉足輕重的地位。由於哥林多教會質疑他使徒的權柄，因此他以犀利的措詞回信，其中提到：「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哥林多後書10:4-5）

華人教會的傳統與現況

二十世紀初期，由於西方宣教士的努力，加上本地優秀的傳道人被神興起，基督教在中國大陸顯著的成長。然而，從20至40年代，中國教會主要受基要主義所影響，強調聖經的權威，注重信徒當與世界有別，駁斥社會福音的路線，對傳統文化抱持懷疑、批判的態度，且有相當程度的反智傾向。

梁家麟在《華人傳道與奮興佈道家》中，用幾近五頁的篇幅，描寫十九世紀末期、二十世紀上半葉華人教會領袖反智和反神學的情形。他剴切地指出：「不少受這些傳教士影響的華人牧者與奮興佈道家，都拒絕接受正規的神學教育，僅以學師或自習形式獲得聖經知識與事奉技巧。毫無疑問，在這些無師自通的本地傳道人中，曾冒出不少出類拔萃的人，……他們對中國教會產生巨大的貢獻和影響，包括更深廣地傳播反智的神學觀點，至今未衰。」

50年代以後，不少西方宗派遷移至台灣，在信仰上也是十分保守。由於受王明道、宋尚節、倪柝聲影響的傳道人頗多，他們大半依循這些屬靈前輩的路線，認為西方神學容易使人偏離聖經真道，故而不知不覺就標榜「反智主義」。

我從小在教會長大，年輕時矢志在聖經和靈性上奮發圖強，我所接觸的屬靈長輩，在訓勉時均指向同一目標——當成為「奮興家」、「佈道家」、「培靈家」，或是「宣教士」、「牧師」。幾乎沒有人鼓勵我要成為「基督徒思想家」或「基督徒哲學家」。有關神學的抽象課題，如：「三位一體」、「基督的神人二性」、「神的主權與人的自由意志」、「神學與科學之關係」、「加爾文主義與亞敏念主義的比較」等，少有人認真鑽研思考。

福音派基督徒對許多事情常無法作鞭辟入裡、縝密周詳的思考，導致無法影響文化潮流，更不用說在學術界起積極的作用。The Evangelicals were unable to exert any impact on the cultural trends, due to their lack of serious and scrutinized thinking. Suffice it to say that they would not have anything to do with academia.

大約十年前，筆者在某所神學院任教，班上一位姊妹說，她教會的傳道人不太贊成她來讀神學。又有次在芝加哥的華人教會中，有人問我，信主後是否當把中國的文化和傳統撇下不理。2004年，北美華神邀請我主持神學講座，題目為「後現代文化與宣教」，我準備得十分豐富，可是出席者卻不甚踴躍。周學信院長2011年在《舉目》雜誌中也曾分享他個人的經驗，³ 發現今天仍有不少華人牧者和信徒抱持反智心態。

西方福音派的沈痛檢討

二十世紀六十年代，世俗主義在歐洲大肆橫行，英國基督徒學者布拉密爾（Harry Blamires）於1963年出版了《基督徒思維》，⁴ 其中他感慨地坦白，「基督徒思維」已蕩然無存了。那年，魯益師（C. S. Lewis）安息主懷，而布氏是這位護教大師的高徒，承襲魯氏未竟之志，意圖有效地把聖經世界觀帶入世俗社會中。

全球校園團契（Inter-Varsity Fellowship）1972年舉行年會時，邀請福音派健將斯托得牧師（John Stott）演講，他以「別埋沒你的頭腦」為題，指出西方社會充斥反智主義的色彩，講求的不是「真確與否」，而是「有用與否」。這種實用主義的心態，在教會中也同樣盛行。

美國知名的基督徒哲學家何姆斯（Arthur Holmes），甫於2011年10月去世。他一生在芝加哥的惠頓學院教授哲學，超過四十年。1977年他出版

《一切真理都是神的真理》，⁵ 強調我們能在任何自然或人文科學裡找到神永恆性的真理。既然萬物是為了神的榮耀而造，所以當我們思想萬物的奇妙時，必然可以進一步認識神，並了悟真理。何姆斯培育了上百位傑出的基督徒學者，他們如今在世俗澎湃的潮流中，為真理打美好的仗。

1980年秋天，惠頓學院葛培理中心落成，邀請馬利（Charles Malik）教授發表演說。他的題目為：「傳福音的兩大任務——拯救靈魂與思想」。二十七年後，柯瑞葛（William L. Craig）和庫德（Paul Gould）共同編了一本書，《基督徒學者的兩大任務》，⁶ 以記念這位具有高度前瞻性眼光、思想敏捷的教會領袖。

書中的作者均受到馬利的啟發，闡釋思考力的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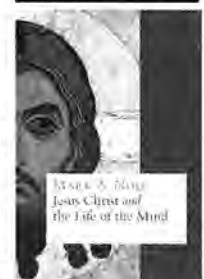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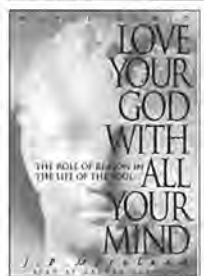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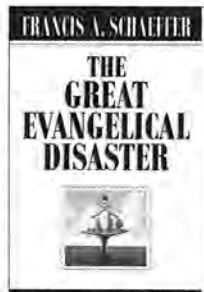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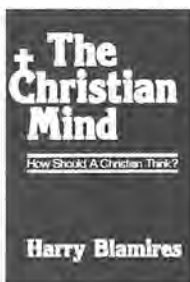
薛福（Francis Schaeffer）於1983年完成畢生最後一本書《福音派危機》，其中提到：「令人痛心的是，福音派在學術界失敗了。」又說：「在某些完全講求人文主義的學院或大學裏，在完全傾向於人文主義的學術研究中，這些福音派的青年學子開始受到左右學院和教授之反基督教世界觀思想的參透。」薛福感嘆，福音派不僅無法影響學術界，反而被人文主義的思潮所主宰，何等可悲。

諾爾（Mark Noll）在1994年寫了一本振聾發聵的書《福音派思維的醜聞》，⁷ 他開宗明義指出，福音派思維的醜聞即是：根本就沒有所謂的「福音派思維」。換言之，福音派基督徒對許多事情常無法作鞭辟入裡、縝密周詳的思考，導致無法影響文化潮流，更不用說在學術界起積極的作用。

1997年，摩爾藍（J. P. Moreland）出版《盡意愛你的神》，⁸ 再次肯定智力在追求神上不可取代的地位。2010年約翰派博（John Piper）以《思想——智力的生命與對神的愛》一書，⁹ 剖析他自己一生追求神的歷程，強調基督徒必須對真理徹頭徹尾的思想，才能貫通神的啟示。

英國神學家麥葛福（Alister McGrath）亦在2010年寫《情衷智識——基督信仰與智力操練》，¹⁰ 闡述神的豐富和榮耀，猶如美麗的風景，不斷向外延伸至無盡處。神學就像「地圖」一般，而福音則如「風景」，透過地圖，我們可以找到優雅的美景。因此，神學——藉著智力的作用——使我們正確認識神的屬性與榮美。他強調，如果我們說願意全然愛神，就不能忽略在智力上對神縝密的思考。

諾爾於2011年出版《耶穌基督與心智的生活》，¹¹ 指出基督教學術要以基督作楷模。2011年8月的《今日基督教》雜誌訪問諾爾，談及「福音派思維」的狀況。這位睿智的歷史學



傳統上，我們受西方敬虔主義和復興主義的影響，而在吸收其正面精華的同時，也要對伴隨而來的「反智」理念與事奉哲學心存警覺。

The Chinese churches have been greatly influenced by Pietism and Revivalism of the west. While acquiring the essence of these traditions, we should be alert to the associated concept of anti-intellectualism and the philosophy of ministry shaped by them.

家以為，雖然目前福音派已走在正確的路上，但是「群眾導向」(populism)和「立時見效」(immediatism)的思維，依舊支配著福音派的路線，其實這也是現今西方文化的弊端。對諾爾來說，福音派還有一段很長的路要走，才能對主流文化有更多思想上的貢獻。

今日華人基督徒該努力的方向

華人基督徒在神學上的反省，遠遠落後於美國的福音派，所以在心智生活的學習上應當要更加殷勤。以下提供四點作為你我努力的目標。

1. 我們必須重視從文化思潮而來的挑戰。在台灣、中國及北美，各有不同的意識形態需要基督徒勇敢去面對，並且從聖經觀點給予駁斥和糾正。總體而言，相對主義、宗教多元主義、和後現代主義正以各種形式打擊基督信仰，我們必須剖析其謬誤，積極進行思想上的辯論。

2. 華人基督徒比例甚低，所以我們會把精力投注於「人數增長」，提倡大型聚會，鼓勵特會型的造勢，讓信徒在激情中委身奉獻。這些作法使得教會容易偏向實用主義、經驗主義、主觀主義。因此，我們必須做醒，檢討教會路線，剖析背後的神學，看是否合乎聖經真理。傳統上，我們受西方敬虔主義和復興主義的影響，而在吸收其正面精華的同時，也要對伴隨而來的「反智」理念與事奉哲學心存警覺。

3. 華人基督徒容易落入給人貼標籤的陷阱。其實，在尚未清楚研究之前，我們要謹防人云亦云，以致製造不必要的傷害與裂痕。過去二十年，加爾文主義在美國再次崛起，也影響了不少華人教會。有時，亞敏念派神學在某些華人圈子中會遭排擠與鄙視。然而，在美國福音派主流思想中，這兩派神學陣營卻不斷有良性的對話。2011年，奧爾森(Roger Olson)出版《反對加爾文主義》，¹² 卻請《擁護加爾文主義》¹³ 的作者、改革宗神學家何頓(Michael Horton)寫序。何頓表示，該書：「代表了福音派亞敏念主義當代的表述與辯解，不單值得一讀，對非亞敏念派人士而言，更是必須用同理心去仔細閱讀的書。」

4. 兩千年來的教會歷史，留下了豐富的屬靈遺產，華人教會必須善加利用，並且認真研究前車之鑒，體察神對今日基督徒所要闡明的教訓。諾爾在

《基督教的新形勢》¹⁴ 一書中鼓勵韓國教會，要從過去一百年美國福音派的發展中學習重要的屬靈功課，這個原則也同樣適用於華人教會。



結論

二十世紀五十年代曾在普林斯頓神學院任院長的約翰馬偕(John Mackay)說：「未經深思而冒然委身，是宗教狂熱主義的行為。但是，只作深思卻不願委身，則會癱瘓一切行為。」¹⁵ 馬偕的提醒如今尤其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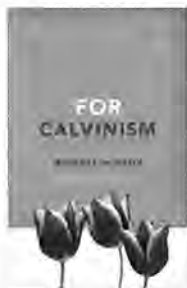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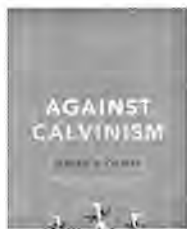
著名的過程哲學家懷德海(A. N. Whitehead)在研究人類思想史後，寫道：「名震天下的征服者，從亞歷山大到凱撒，從凱撒到拿破崙，對他們之後的幾代人影響極為深遠。但是，這種影響果效的總合，與人類習慣和思想整個的變化比較起來，則顯得微不足道；這變化是由一長串思想家——從泰勒士直到現今——造成的，他們個人毫無權力，但終極而言，卻是世界的統治者。」¹⁶ 過去六十年來，無神論與唯物論主宰大多數中國知識分子的思想，這情形正應驗了懷氏的灼見。

最後，我們必須牢記主耶穌對文士所說的話，誠命中最要緊的就是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神。」(馬可福音12:29)「盡意」的意思即是：運用神所賜邏輯思維的能力，對神和祂偉大的作為，進行縝密思考和精細研究。這件事情和其他的操練必須同時專注，不能偏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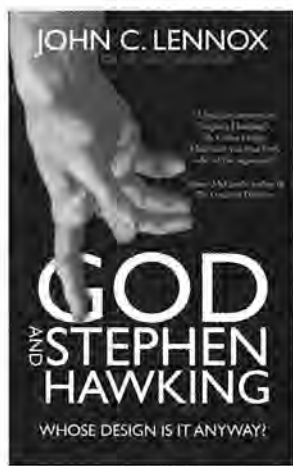
作者為本刊主編，恩福文化宣教使團會長

註：1. Wayne Grudem, *Politics According to the Bible*. 2. 如，馬太福音13:13, 14, 15, 19, 23, 51; 15:10, 16; 16:9, 11; 17:13; 22:29等。 3. 2011年5月，《舉目》49期，2-4頁。 4. Harry Blamires, *Christian Mind*. 5. Arthur Holmes, *All Truth is God's Truth*. 6. William L. Craig and Paul Gould, *The Two Tasks of the Christian Scholar*. 7. Mark Noll, *The Scandal of the Evangelical Mind*. 8. J. P. Moreland, *Love Your God with All Your Mind*. 9. John Piper, *Think: The Life of the Mind and the Love of God*. 10. Alister McGrath, *The Passionate Intellect: Christian Faith and the Discipleship of the Mind*. 11. Mark A. Noll, *Jesus Christ and the Life of the Mind*. 12. Roger Olson, *Against Calvinism*. 13. Michael Horton, *For Calvinism*. 14. Mark A. Noll, *The New Shape of World Christianity*. 15. 引自John Stott, *Your Mind Matters*, 7頁。 16. 同上，12-13頁。



書摘 神與霍金：誰的設計？（上）

劉良淑 摘譯



著名科學家霍金的近作《大設計》（*Grand Design*），為「新無神論」的辯論作出了搶眼的貢獻，聲稱：宇宙是由物理定律本身形成的，而不是出於神。透過《神與霍金：誰的設計？》（*God and Stephen Hawking: Whose Design Is It Anyway?*）這本簡潔有力的小書，牛津的數學家蘭諾克（John C. Lennox）詳細檢視了霍金的邏輯。

蘭諾克用生動易明的文辭，引導讀者循序讀過霍金的論點，同時清楚解釋最新的科學和哲學方法與理論，結果顯示，這些學理不但沒有否定造物的神，反倒讓神的存在看來可能性更大。

蘭諾克擁有哲學、物理學、科學等博士學位，為牛津大學數學教授，格林坦布登學院（Green Templeton College）科學哲學所的數學專員。他曾在全世界許多大學與新無神派辯論。他有三個孩子和四個孫子。



1 幾個大問題

霍金（Stephen Hawking）是當今倍受全球推崇的著名科學家，亦曾獲英國女王頒榮譽爵位（Companion of Honour）。他最近剛從劍橋的盧卡斯教授席位（Lucasian Professorship）退休，那是牛頓曾經擔任過的席位。

他也是堅忍不拔的典範，四十多年來飽受運動神經元疾病的折磨，大部分時間只能坐輪椅，靠特別設計的電子聲音合成器與外界溝通。

霍金探索數學物理的前沿科學，最著名的是黑洞的反常態（counter-intuitive）奧秘。他的研究導致「霍金輻射（Hawking Radiation）」的預測，如果實驗能夠證實，他一定可以獲得諾貝爾獎。

他從前最暢銷的書，《時間簡史》（*A Brief History of Time*），嘗試把基礎物理高深的世界帶到咖啡桌上。後來，他又循同樣路線寫了幾本書，因著其中科學的分量，每每造成轟動。

他的書都在探討宇宙的起源，因此他不可避免要去考慮是否有造物主存在。《時間簡史》對這個問題十分開放，結尾的話常被人引用：物理學家倘若能找到一個「萬有理論」（Theory of Everything，即，能將自然界四種基礎力量結合的理論：強核力與弱核力、電磁力、和萬有引力），那麼，就能「明白神的心思」（know the Mind of God）。

他最近與曼羅迪諾（Leonard Mlodinow）合寫的書《大設計》（*The Grand Design*），則毫無保留

地直接向「宇宙為神所造」的信念挑戰。他認為，宇宙出現的解釋，不是神的旨意，而是物理定律。他聲稱，大爆炸是物理定律必然出現的結果：「因為有萬有引力定律，宇宙可以從無造出它自己，而且必然會如此。」

許多人看到《大設計》的書名，以為是講有一位偉大的設計者；但這正是該書要否定的看法。霍金的重要結論為：「自動的創造（spontaneous creation）可以解釋為何有物而非無物、為何宇宙會存在、為何我們會存在。宇宙的出現，不需要請神來點燃火花。」

霍金的說法雖被大肆宣傳，視為開疆闢界之說，但其實過去有很多科學家也發表過類似的聲明，主張這個讓人驚嘆、複雜萬分的世界，完全可以由宇宙基本的組成（質／能）來解釋，或可以用物理定律來描述。

《大設計》一開始便列出幾個人們常問的大問題：「我們怎麼去理解這個世界？宇宙究竟是如何運作的？實體的本質是什麼？這一切是從哪裡來的？宇宙是否需要一位造物主？」這些問題由一位世界級的科學家提出，委實讓聽眾興奮，期待聆聽他對這些深刻的形而上問題有什麼見解。

對哲學的看法有誤

《大設計》列出以上的大問題之後，便說：「傳統上這些都是哲學的問題，但哲學已死了。它沒法趕上科學的發展，尤其是物理學。因此科學家成了發現知識的火炬手。」以上的最後一句話帶著濃

霍金把造物之神當成了神祇，結果他對神的看法完全偏差了，以為祂只是填隙之神，可以被進步的科學所取代。其實，一神的宗教所信的神，乃是主導宇宙大戲的作者。 Hawking confuses God with the gods. That inevitably leads him to a completely inadequate view of God, as a God of the Gaps who can be displaced by scientific advance. However, the God of any monotheistic religion is the author of the whole show.

濃的科學主義味道——以為科學是唯一認識真理之路。這是「新無神論」的特色之一。

霍金對哲學的這個說法，本身其實是哲學式的聲明，並不是科學式的。因此，「哲學已死」這句話是矛盾的，典型的邏輯前後不一。任何一位科學家，倘若一方面蔑視哲學，一方面卻又立刻採用哲學來表明另一種立場，絕不是明智之舉。

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梅德華（Sir Peter Medawar）很早以前就在《忠告年輕的科學家》（*Advice to a Young Scientist*）一書中講明，科學「無法回答小孩就會問的最根本問題，即如事情的開始和終結為何」，他又說，這類事只能從幻想文學和宗教裡去找答案。柯林斯（Francis Collins），美國國家健康研究中心的主任，也同樣明確指出科學有其侷限。

眾所周知，科學無法為道德提供基礎。愛因斯坦對這一點看得很清楚，他曾說：「想要把倫理貶抑為科學方程式的努力，必將失敗。」曾獲諾貝爾獎的物理學家斐曼（Richard Feynman），也認同愛因斯坦：「最大的動力和能力看來並沒有附帶使用指南。……科學並不直接指導善與惡。」「倫理的價值在科學範疇之外。」

但霍金似乎否定這點，賦與科學超過其能力的角色。不僅如此，他既蔑視哲學，又採用哲學。因為他所提出的幾個大問題，除了「宇宙是如何運作的」為科學問題，其餘都是哲學問題。科學當然可以嘗試對這些問題提供答案，但絕不會是唯一的看法，甚至也不會是最重要的意見。

對神的看法有誤

霍金寫道：「古時的人對自然界的運作無知，因而造出許多掌管自然和人生的神祇。」他接著說，從兩千六百年前的希臘思想家泰勒士等人開始，已有了改變：「有一個主張興起，即自然是遵循原則在運作，而這些原則可以解碼。於是一條漫長的路展開了，神祇掌權的觀念被宇宙由自然律掌管的概念取代；宇宙是按某個藍圖造的，而有一天我們可以讀懂那張圖。」

這段話給人的印象是，上帝，或神祇，只是人類無知的暫代物——所謂「填隙的神」；當人的科學知識逐漸增加，就會漸漸被取代。而如今科學已將最後一片拼圖插進空位，宇宙的全貌一覽無疑了。

霍金的言論也有一些道理。打雷的時候，如果我們認為是神祇在吼，就不會去探究背後的機制。

惟有否定這類神祇，才有可能進行自然科學的研究。古希臘的自然哲學家，如泰勒士、阿那克希曼德、諾芬尼、伊壁鳩魯等人，都有革命性的貢獻，發現了自然的法則，為科學的進展鋪了道路。

然而，古代最早批評多神世界觀的，並不是這些人，而是以色列的先知們。然而他們卻是敬拜造物之神。霍金似乎沒有注意到他犯了一個大錯：除掉眾多神祇，並不一定需要除掉造物之神。

季格（Werner Jaeger）在評註赫西奧德（Hesiod）的詩「神譜」（*Theogony*）時，寫道：「希臘的神祇是住在世界裡面的；……他們已經服在自然律之下。……源於創世記的猶太式基督教神學，神卻是在世界之外。」

值得一提的是，諾芬尼雖然置身於多神文化之中，卻沒有把造物之神與神祇混為一談，也沒有把前者與後者一起排拒。他相信有一位掌管宇宙的神。他寫道：「有一位神……其形狀和心思都和人不同……祂遙遙在外，毫不費力地掌管著萬有。」

霍金把造物之神當成了神祇，結果他對神的看法完全偏差了，以為祂只是填隙之神，可以被進步的科學所取代。其實，一神的宗教所信的神，乃是主導宇宙大戲的作者。祂也不像自然神論所以為的，把宇宙推出後就撒手不管了。神既創造了宇宙，又不斷維繫它。

神所造的宇宙，包括我們能明白與不明白的部分。我們能明白的這部分提供了極多證據，顯示祂的存在與作為。而當我愈明白祂所造的宇宙，就更願意更深地敬拜祂。

2 是神還是自然律？

邏輯的問題：宇宙會自我創造？

《大設計》最主要的一個結論為：「因為有萬有引力定律，宇宙可以從『無』造出它自己，而且必然會如此。」

霍金認為哲學已死。但哲學的主要功能之一，是訓練人下定義、作邏輯分析、論證。難道霍金認為這些都死了嗎？當然不。而我們能從澄清定義與邏輯分析，來看看他的論證。

首先，以上聲明中的「無」（nothing）是什麼意思？請注意，按霍金的話，「萬有引力定律」是已經存在的。而，如果沒有可以描述的對象，一則抽象的數學定律就是空洞的。由此可見，萬有引力定律並非「無」。

所以，看來霍金乃同時主張：宇宙既是從「無」（nothing）而造，又是從「有（something）」

霍金否定這樣的執行者，將創造的能力交給物理定律；但物理定律並非執行者。霍金犯了經典的範疇錯誤，把兩個截然不同的層次（執行者和定理）混成一團。 Dismissing such an agent, Hawking ascribes creative power to physical law; but physical law is not an agent. Hawking is making a classic category mistake by confusing two entirely different kinds of entities: physical law and personal agency.

而造。有人可能會指出，物理學家講的「無」，常是指一種量子真空（quantum vacuum），而那並非什麼都沒有。霍金以下的話顯然是這個意思：「我們是最早的宇宙中量子波（quantum fluctuations）的產物。」

在該書的後半，他減去實質的價值，而把空的太空總能量設定為零；接著，他似乎假定能量的確為零，因他提出以下的問題：「如果宇宙的總能量必須一直維持零，而造一個身體需要能量，那麼整個宇宙怎麼可能從無造出來呢？」這似乎是句非常曖昧的話。

這一切似乎是把「無」作了太多文章了吧？

霍金聲明的後半段：「宇宙可以從無造出它自己，而且必然會如此」，在邏輯上也不太妙。這句話是自我矛盾的。如果我們說：「甲造了乙」，必須假定甲先存在，然後才讓乙存在。而若我們說：「甲造了甲」，便是假定甲的存在為甲存在的理由。這顯然在邏輯上不能成立，聽來像是「愛麗絲夢遊記」裡的話，而不是科學。

不僅如此，霍金所主張「自然律（萬有引力）解釋了宇宙的存在」，也是矛盾的說法。因為自然律，按定義而言，其存在乃是倚賴先有它可以描述的自然界。

因此，該書的主要結論不單是矛盾的，而且還是三重矛盾。哲學家可能會趁機評論：這就是說「哲學已死」的結果！

霍金的話無異回應了牛津化學家亞金斯（Peter Atkins，著名無神論者）的言論，他相信「時空在自我集成的過程中，生出了它自己的塵埃。」他的「宇宙鞋拔」原則，以一個人用鞋拔把自己拉舉起來，比擬這種自相矛盾的概念。他的牛津同事，宗教哲學家華德（Keith Ward）則說，亞金斯的宇宙觀明顯自我矛盾，就像他自己起的名字一樣，「在邏輯上，某一因要產生果，本身卻不先存在，根本是不可能的。」

這類言論的不合邏輯性所以讓人看不出來，只因為它們是由科學家提出來的，而一般大眾便以為它們具有權威。因此我們有必要指出，這些並非科學言論，而且通不過邏輯的檢驗。

由於自然律，特別是萬有引力，在霍金的論證中具重要角色，因此有必要予以檢視，以澄清誤解。

自然律的本質

霍金指出，最早的希臘思想沒有區分人的律和

自然律。他舉出一個經典例子，赫拉克利特認為，太陽在天空的運行，是因它害怕被報復心極重的公義女神射到。這種無生物擁有思想和意念的觀念，支配了西方思想界兩千年之久。

霍金提醒我們，笛卡爾（Rene Descartes, 1596-1650）是第一位設定現代自然律概念的人。霍金對自然律的定義如下：「今天大部分科學家會說，自然律是一項法則，其基礎為可觀察的規律性，並可提供預測，超越它所根據的當下現況。」

其實，表面看來很簡單的一項自然法則，往往並不簡單。是否必須在全宇宙都準確，毫無例外，才能稱為定律？牛頓的運動定律很有名，也很準確，可以用在月球登陸的計算；但在接近光速的時候就失效了；在那種情況下，只能用愛因斯坦的相對論。

換言之，我們必須說明自然律在哪種條件下才有效。

自然律的來源

霍金對自然律提了三個問題：(1)這些定律從何而來？(2)自然律有沒有例外（即神蹟）？(3)自然律是否只有一套？

對第一個問題的答案，過去不少知名的科學家都認為，自然律是神所定的。霍金則說：「除非你賦與神其他的特性，諸如舊約的神，否則，以神為第一個問題的答案，不過是用一個奧秘來代替另一個奧秘。」

然而，伽利略、開普勒、笛卡爾、牛頓等人所信的，不只是自然律的化身，而是一位有智慧的造物主；是一位神，而非一串抽象的定律。

有些人想把神定義為自然律。可是若我們說，牛頓定律的定義，是指牛頓便是該自然律的化身，豈非十分愚蠢？而把同樣的話用在神身上，也是如此。

是神還是物理定律？

霍金把神誤當作「填隙之神」，導致嚴重的後果，就是要人在神和科學之間作選擇。



霍金在談M理論（他所屬意的終極統一之物理理論）時寫道：「M理論預測，許許多多宇宙已從無造出。它們的形成不

霍金完全沒有回答一個最重要的問題：為何是「有」而不是「無」？他說，萬有引力的存在意味宇宙的形成是不可避免的。但，首先，萬有引力是怎麼會存在的？
Hawking has signally failed to answer the central question: why is there something rather than nothing? He says that the existence of gravity means the creation of the universe was inevitable. But how did gravity come to exist in the first place?

需要任何超自然的生靈或神祇。這些多重宇宙是按物理定律自然出現的。」

超自然的生靈或神祇是執行者。聖經的神更是有位格的執行者。霍金否定這樣的執行者，將創造的能力交給物理定律；但物理定律並非執行者。霍金犯了經典的範疇錯誤，把兩個截然不同的層次（執行者和定理）混成一團。他擺出來要我們作二選一的，根本是錯的題目。

我們用噴射引擎取代宇宙，來看應當怎樣對它作出解釋。我們應當將它的出現歸於執行者——發明它的懷特爵士（Sir Frank Whittle），還是應當按霍金的說法，不理會執行者，而解釋說，它是出於物理定律的自然產物？



要人在懷特爵士與科學之間作一選擇，顯然不合理，因為我們需要「兩者」，才能作完整的說明。科學的說明與執行者的說明並非衝突，亦無競爭可言，而是互補的。所以，要人在神和科學之間作選擇，是不合邏輯的，也是極不明智的。其實，神乃是一切解釋的基礎，因為祂是最初的，是物理定律所描述之世界的成因（cause）。

早在霍金之先曾任盧卡斯席位的牛頓，沒有犯霍金這樣的大錯。在發現萬有引力之後，他寫了《數學原理》一書，是科學史上最著名的書，而他表示，願藉此「勸服有思想的人」能相信神。

事實上，懷特加上物理定律還不足夠造出噴射引擎。另外還需要懷特可用的材料。材料雖不算什麼，但定律卻不能作出它。

幾千年之前，亞理斯多德對這件事就作了許多思考。他講到四種不同的「因」，或許可以譯為「解釋的層面」。以噴射引擎為例，首先有物質因（材料），其次有形式因（概念、計劃、理論、藍圖），再來為成效因（懷特本人，從事者），第四是目的因（作引擎是為讓飛機飛得更快）。

噴射引擎之例還可以澄清另一點。大部分科學家都同意，科學主要是探究「如何」的物質因。它也針對作用而會問「為何」，但卻不會針對目的來問「為何」。倘若由此導出「懷特不存在」，則太可笑了。其實，懷特本人不屬於科學範疇；而他的存在所回答的問題是：為何會有噴射引擎的產生？

但許多科學家對神的處理，卻正是如此。他們

先定出科學可以回答的問題，而神不會包括在內；接著，他們聲稱，神不需要，或不存在。他們沒有看出，科學並不回答為何是「有」而不是「無」的問題；理由很簡單，就因為科學不可能回答這個問題。他們也沒有看出，把神排除在外的，不是科學，而是他們的無神世界觀。

如今，霍金似乎想要把所有的解釋簡化成只剩下「形式因」。他聲稱，宇宙的創造只需要萬有引力定律。若問，萬有引力從何而來，他則回答：「M理論。」但理論和定律只是描述自然現象，幫助人作出預測，它們本身根本不能「推出」（cause）任何東西，更不能「造成」（create）任何東西。

物理定律不但不能造成任何東西，就連「推出」任何東西也辦不到。例如，牛頓的運動定律不會讓一池撞球滾過綠色的檯面，必須有人拿一根球棒、動他的肌肉去推，才成。定律可以幫助我們分析球的運動，畫出其未來動向的曲線圖，但是卻沒有力量讓球動起來，更不用說可以使球存在了。

純粹的自然主義以為絕妙的數學定律本身可以形成宇宙和生命，根本是科幻小說。

倘若霍金對哲學不是那麼否定，他或許會讀到維根斯坦（Wittgenstein）的話：「現代主義的蒙蔽」就是，自然律向我們「解釋了」世界，其實它們只不過是「描述了」其結構中的定規。曾獲諾貝爾獎的物理學家斐曼進一步說：「有定律可察究，這事實本身可說已經是一種神蹟。」對愛因斯坦而言，可以用數學程式把定律呈現出來，一直令他驚訝不已，認為這件事的指向是超越物質宇宙的。他寫道：「每一個認真研究科學的人，心裡都會明白，自然律顯示出有個靈存在，遠遠超越人之上，在他面前，我們的力量何等卑微，不得不謙卑下來。」

霍金完全沒有回答一個最重要的問題：為何是「有」（something）而不是「無」（nothing）？他說，萬有引力的存在意味宇宙的形成是不可避免的。但，首先，萬有引力是怎麼會存在的？其生成的背後，那創造的力量是什麼？它的特性、它可被數學描述成定律的潛能，是誰賦與的？

被公認為現代天文學之父的桑德奇（Allan Sandage），發現了類星體（quasars），曾獲克拉福德獎（天文學界與諾貝爾獎等同的獎），曾說：「我認為，這種秩序極不可能出於無序（chaos）。一定有某種組織的原則。對我而言，神是一個奧秘，但也是一切存在之神蹟的解釋——為何是有，而非無。」

（轉下頁）

淺析青少年事工與社會文化處境

——從林書豪“為上帝打球”說起

張 牧

美籍華裔球員林書豪在近期的NBA賽事上表現神勇，在北美和台灣，甚至在中國大陸均掀起了一股不小的“林書豪熱”(Linsanity)。有人拿他和曾經的“姚明熱”對比，想看看兩位球星的成長道路有何異同，結果發現：



中國大學高數的數學AP，因為美國常青藤盟校沒有體育特招生，林書豪是完全靠自己優秀的文化課成績進入知名的哈佛大學。多年後姚明退役，來到上海交通大學重拾書本，他承認自己的高數成績亮紅燈。²

以上所述雖只是兩個年輕人如何脫穎而出的故事，但背後卻折射出兩個社會文化、教育制度、及父母角色，在青少年成長過程中所發揮的不同作用。本文也嘗試從這些方面探討中國青少年事工與社會文化處境的關聯性。

直面社會的青少年事工

談及社會文化，似乎是很大又抽象的題目。一方面，這是所有民衆賴以生存的土壤，像空氣般重要，但又像空氣般不為人理會。上至位高權重的政策制定者，下及嗷嗷待哺柔弱無比的嬰兒，均受惠或受害於其中。如果要拿中華五千年的悠久文化來展開，似乎太過知識化，既枯燥又遙遠。那就從三十多年前開始，也是從經濟改革、一胎化政策推行後來看，這一代的年輕人究竟生活在一個怎樣的社會文化氛圍當中？這些年間所傳遞的核心價值是什麼？有什麼轉變？是如何發生的？換句話說，是漸變或是巨變？是有意

姚明是正宗的中國造，林書豪則是美國造。姚明的父母都是籃球球員出身，是籃球世家，而林書豪的父母上世紀70年代就從台灣移民到美國，他們都是硅谷的電腦工程師。……

姚明接受的是中國式教育，他得在語文課本裡找魯迅文章的中心思想，在歷史課本裡明白半封建半殖民地屈辱，培養愛國主義精神；林書豪接受的是美國式教育，從小玩著長大，空閒時間一大把，父親帶著三個兒子打籃球，林書豪憧憬的是“J博士”歐文。……

只有初中文化的姚明停止了正規學業，進入中國特色的少體校。而林書豪沒有中斷過一般教育，他尤擅高數，9年級就讀完相當於

(接上頁)

霍金在攻擊宗教時，竟然十分倚重大爆炸理論，讓人希奇。因為，大爆炸論與聖經的創造記載極其呼應。所以在它流行之前，曾有許多大科學家都想貶抑它，因為它似乎支持聖經的故事。

霍金滿足於說：「厄舍爾主教(Bishop Ussher)，1625至1656的愛爾蘭主教，把世界的起源定在公元前4004年早10月27日早上九點。我們的看法卻不同。人類是最近的產物，但宇宙本身卻由來已久，大約在137億年之前。」

霍金雖然對於科學資料的解釋作了許多思考，但是對於聖經資料的解釋卻沒有太多考查。若只滿足於厄舍爾對聖經的解釋，就好像滿足於托勒密(Ptolemy)對宇宙的解釋：地球為中心，天體繞地而轉。這恐怕是霍金沒想到的吧！

倘若霍金對聖經研究多下一點工夫，就不會簡單地把聖經的創造故事和北歐、瑪雅(南美)、非洲、中國等地的神話放在同一個水平。他會發現，聖經對宇宙出現的時間未作定論。在創世記的架構中，「起初神創造天地」一語，並不屬創造「週」內，顯然在其之前。因此，無論怎麼解釋創造的天，也不涉及地球和宇宙的年齡。所以，創世記和科學所計算的137億年之間並沒有衝突。

正如霍金所指，宇宙有起頭的科學證據，直到二十世紀才為人發現。但聖經幾千年來卻一直安靜地如此表明。(待續)



摘譯者為本刊執行編輯

幾個學生團契為即將畢業的弟兄姊妹聯合舉辦了兩個月的門徒訓練課程，也採用這種關注社會文化處境的方式，旨在培養他們的思辨能力和價值觀。Some university fellowships planned a bimonthly training program for the senior students using the method of caring for the societal/cultural situation. The purpose was to cultivate their minds and build up their value systems.

識的啓發引導，還是無所適從的被動接受？

對以上問題若沒有一定程度的了解，就去談青少年事工，就難免雲裡霧裡，或見木不見林。但遺憾的是，目前很多中國青少年（包括大學校園）事工，都很難把這些背景因素梳理清楚。倒是海外有人下工夫，例如香港的突破機構已在此領域進行研究，並積累了大量的實踐經驗。突破的創辦同工自上個世紀七十年代開始，就很關注日益工業化處境下的香港青少年問題，並著力幫助教會和基督教機構培養一批又一批青年導師。在2009和2011年的國際華人青年領袖訓練營中，突破機構的國際培訓部又分別以「身分轉化」（I D Transformation）和盛世生命智慧 W.I.S.E.（We. Identity. Soul. Excellence）為主題，幫助青少年工作者以全球化的視野審視自我的身分認定，並對社會文化處境等問題進行探討和反思。

最值得借鑒的是，突破機構的培訓同工對這一概念性的宏觀議題，採用了建構性的帶領和解說手法，讓參與者從紛繁複雜的當代社會文化現象當中，提煉整理出所代表的價值觀，並剖析背後的信念系統，及對個體所造成的影響。這種經驗式的學習法，加上大會所提供靜思和反省的充裕時間和空間，對於在中國教育背景成長的青少年工作者來說，是很新鮮而寶貴的經歷。他們不單感覺被尊重，並發現在表達自己思想和感受的過程當中，不少的心結也得到一定程度的釋懷。

正如《標竿人生》一書的作者華理克牧師所言，“一段深刻的經歷如果沒有經過適當的表達，就會導致抑鬱”（Impression without Expression leads to Depression）。中國社會過去幾十年的急劇變化，實在是需要充分的訴說，至少可以在一個安全和被尊重的環境中嘗試。遠的暫且不談，只提近幾年與青少年有關的災難性事件就已經夠消化了。無論是四川大地震中由於豆腐渣校舍倒塌致死的中學生，或是因毒奶粉而生腎結石的兒童，或是因校車超載失事而身亡的小學生，至今都沒有一個完整合理的說法。更惡劣的是，當有維權人士試圖了解真相，為受害者討回公道時，等待他們的卻是各級政府無理的打壓。類似現象導致了集體的糾結。而生活在這種社會生態環境下的青少年，如果沒有長輩的安慰、陪伴和解釋，他們選擇逃遁於網絡上的虛擬世界，也就在所難免了。

一些青少年牧者／導師選擇去勇敢面對真實。2011年7.23溫州動車事件之後，當地教會在青少年夏令營中安排了一個環節，讓學生根據媒體報導，

嘗試製作一份時勢綜述，表達他們對此災難事件的觀點和感受。一位牧者之後也帶領幾位學生親歷現場，並為遇難者家屬禱告。恰巧有日本的NHK電視台在現場採訪，以至這位牧者後來被當地公安約談，但也因此有了一個分享永恆盼望的機會。

另有一所大學，幾個學生團契為即將畢業的弟兄姊妹聯合舉辦了兩個月的門徒訓練課程，也採用這種關注社會文化處境的方式，旨在培養他們的思辨能力和價值觀，使信仰勇於直面現實生活的苦難，提高年輕人的抗逆力。而暑期到西南少數民族地區的短宣，幫助貧困山區教會的兒童主日學，使這些年輕的弟兄姊妹更加明白做耶穌基督門徒在當下中國社會的代價和意義。

這些嘗試其實都是在補國內教育模式的不足，包括傳統教會青少年主日學愈趨知識化，或過度“屬靈化”的傾向。若聖經教導沒有與社會文化的土壤銜接，知識的傳承就沒有了方向性和意義感，所謂的“信仰”也可能成為工具性的逃避現實。

青少年品格的塑造

再回到林書豪的NBA賽場。當被問及上帝是如何通過籃球運動來塑造他的品格和信仰時，他坦承作為一個基督徒球員並不容易，因為社會普遍的價值觀與聖經常不一致。今日的社會對於個人的成績、勝敗過份關注。在接受一個宗教社群網站（Patheos）採訪時，林書豪表示：“隨著媒體越來越多關注我，我感到好像我要為了取悅大家而打得更好。這成為了很大的負擔，奪走了我在打球中的快樂。正確來說，我不是為了別人，也不是為了自己去打球，而是為了上帝。”³

為什麼林書豪的見證在青年人中間有如此的吸引力，從這段真情分享中不難看出。他們有著一樣的壓力和掙扎，但林書豪對信仰的認真，使他得到真正的自由。他對自己身分的確認，使他可以在球場上發揮出最好，並享受這樣一個過程。上帝就因這樣一個兒子得榮耀！正如《威斯敏斯特小教理問答》第一條所言：人生的首要目的就是榮耀上帝，並以祂為樂，直到永遠（The chief end of man is to glorify God and enjoy Him forever!）

1924年，上帝毫不吝嗇預備了奧林匹克運動場，讓李愛銳（Eric Liddell）為那“唯一的觀眾”而奔跑，彰顯創造主的榮耀！李愛銳隔一年即成為宣教士，為上帝前往苦難的中國，後來死在日本設於山東的集中營裡。他跑完了當跑的路，上帝

姚明最近發表感言說：“我從林書豪身上看到的聽到的是，他每時每刻都在感謝。……他的身上充滿著力量。這種力量並不是某種暴力或者有侵略性的力量，而是更像海洋的一種平靜安寧之力。” Yao Ming recently commented, “I saw and heard Jeremy Lin displaying a heart of gratitude all the time. . . . There is a power in him. Not the kind of violence nor aggression, but a power like an ocean, full of peace and quietness.”

為他預備了永不衰殘的冠冕。林書豪也有同樣的心志。在接受《時代》雜誌訪問時，他表示想過要當牧師，因自己對基督教和幫助別人充滿熱情，看到別人的生命改變，是很美好的事情。他的教會為舊金山灣區山景城基督徒會堂，青少年部陳光耀傳道說：“我已預料到他會參與到事工裡面。但現在神給他特別的恩賜，而且他會竭力地追求。”⁴ 很高興有這樣的牧者陪伴著林書豪的屬靈成長，不單在教會裡，也在球場上。

《時代》雜誌亞洲版2月27日以林書豪為封面人物，並對他和同隊的基督徒隊友費爾斯（Landry Fields）在開賽前的“手禮”（Christian Nerd High Five）作出詳細圖解，好像是要推廣這招基督徒



球員的問候語！其實追根溯源，籃球運動創始人詹姆斯·奈史密斯博士（Dr. James Naismith）當年設置遊戲規則的初衷，的確是為了訓練基督教青年會年輕人的品格。而哈佛大學的創立，也是為了培養傳道人；在1642年原初的章程上，仍可見到“基督是一切真正知識學問的基礎”等字樣。⁵

可惜，這些運動和教育後面的真意，隨著時間的推移被淹沒了。而如今到了中國，又使得球場上的姚明和跑道上的劉翔為了“祖國”的榮譽和“人民”的重托，承受著巨大的壓力，連讀書也要為了“中華之崛起”而犧牲。

培育與期待

在大洋彼岸的林書豪，在課餘和爸爸及兄弟們愉快地玩著籃球，並愛上了這項運動。從小就帶他去教會的父母，不時提醒他說“打籃球是為了榮耀神”，儘管他不大明白這句話的意思。直到高中後期及大學的時候，神才一步步帶領他，教導他把籃球生涯和信仰生活融合在一起。⁶

中國人傳統上重視教育，教書育人是盡人皆知的道理。但曾幾何時，教育事業失去了靈魂，淪為產業化的奴婢；原是要“傳道、授業、解惑”的老師，為了執行“黨的教育方針”，硬把相對的道理當成絕對的真理灌輸給學生，結果連自己也迷失了。曾經被莘莘學子羨慕敬仰的北京大學，接連爆出令人大跌眼鏡的新聞，致使校長的大言不慚被媒體譏諷，滿嘴髒話的教授被改稱為“叫獸”。

另一方面，經歷過文革的政治動盪和知識饑

渴的父母們，原以為讓孩子讀好書，就可免於恐懼而前程似錦，但眼睜睜看著“官二代”和“富二代”異軍突起，占有和揮霍著巨大的社會資源和財富，心中難免鬱悶和不平衡。他們怎樣向孩子解釋這些現象和問題呢？又有誰來安慰他們的心靈呢？中國人賴以慰藉的傳統精神家園，已經被糟蹋殆盡，殘破不堪，他們怎會有林爸爸的心情，來陪伴自己的孩子成長呢？

姚明在去年海南舉行的博鰲青年領袖圓桌會議中指出，“相比物質，信仰才是我們現在最缺乏的，但在我的文化背景裡卻找不到（信仰）”。他回憶自己在美國打球的時候，發現球員打球前會請教會的牧師為他們禱告，而牧師在賽前都會在美國球員的座位上放一個牌子，上面寫著禱告的地點。他說：“這使我意識到，信仰才是我們現在所缺失的東西”⁷。

看到林書豪的表現，姚明最近發表感言說：“我從林書豪身上看到的聽到的是，他每時每刻都在感謝。他在追逐自己的夢想。他的態度是平和的，但他的身上充滿著力量。這種力量並不是某種暴力或者有侵略性的力量，而是更像海洋的一種平靜安寧之力。永遠都不要低估他身上的力量。”⁸

中央電視台著名新聞節目主持人白岩松，在新書《幸福了嗎？》中不無遺憾地感慨：過去三十幾年的經濟大發展，並沒有讓幸福如期而至。因此他在後記裡寫下“明天，開始信仰”，並計劃十年後再寫一本書，名字叫《終於信仰》。

種種跡象表明，上帝正在中國預備一個前所未有的大舞台，讓祂的百姓演出一場榮耀之歌，獻給那被殺的羔羊！讓我們對現今的青少年充滿期待，經由他們，未來的中華三十年將成為火熱信仰的年代！

眾城門哪，你們要抬起頭來！永久的門戶，你們要被舉起！那榮耀的王將要進來！

作者現在香港服事



註：1. Julius Erving 是前NBA費城“七六人”隊的隊員，Dr. J是他在打高中校隊時，好友封的綽號。2. <http://sports.qq.com/a/20120213/000655.htm>. 3. <http://www.gospelherald.com/news/min-14985-0/>. 4. 同上。5. William Edgar, 《我在哈佛遇見神》，49頁。6. <http://www.gospelherald.com/news/min-14985-0/>. 7. <http://www.gospelherald.com/news/soc-16466-0/> 社會-博鰲青年領袖會議姚明吐心聲：我們需要信仰-基督日報。8. <http://entertainments.dwnnews.com/news/2012-02-17/58601935-all.html#page1>。

迴盪在人神間的一曲悲歌

——從《人啊，人》談起

李靈

轉眼間，歷史之輪已經碾入二十一世紀的第二個十年了。三十年前，中國為了“人”的緣故，開始從革命轉向經濟，因為“不斷革命”已經將人逼到“生存危機”的處境。也只有到這境況，“革命”神聖的光環才黯然褪色。

當時，“人道”就是人的生存之道，“人權”就是人的生存之權。“人的生存”取代了“革命的神聖”，現在看來是微不足道的一小步，可是那時對社會精神產生極大的震盪，幾乎可與美國宇航員阿姆斯壯在月球上邁出的那“一小步”媲美。書架上本褪了色、1980年在廣州出版的小說《人啊，人！》，見證了這段歷史。本文借助這本小說“穿越”到八十年代初吧！

那時，中國剛從文化大革命的噩夢中醒來。從上世紀五十年代起，人們都被教導要相信：人存在的意義就是革命，革命的內容就是“黨的領導”；“文化大革命”時期全國更塑造“某領袖”就是“神”，不容質疑，更不容否定。結果當這位“神”死了，靠謊言和暴力堆砌起來的神龕轟然倒塌，長期支撐人們心靈和思維的“真理”，剎那間蕩然無存。

可問題是，參與造神的人還活著。過去這些人的全部價值和意義，因參與“造神”而獲肯定。他們為鬥爭、巴結領導、爭奪權力而不斷批判，習慣了假話、違心話、謊話和謠言。其實，“批判”原是人类思想自由創新的表現方式之一，但經過政治野心家們的加工改造，卻變成了壓制思想自由的工具。“批判者”失去了真正的思辨能力，也踐踏了人的尊嚴和良知。

戴厚英的經歷，就是一個充滿理想和良知的青年，在革命的大風大浪中蛻變為“精神屠夫”的過程。可貴的是，她是極少數仍具自我批

判意識的人。在所造之“神”崩逝後，她認真思考：“人”的價值何在？“人”有沒有自身的價值和存在的意義？

《人啊，人》的作者

戴厚英生於1938年3月，安徽穎上縣人。出生的前一年，抗日戰爭爆發，她是在母親的懷抱中、在獨輪車上“跑反”長大的。因為祖上做過武官，門前立過牌坊，所以祖父永遠背著“光榮門第”的包袱，治家專制。但隨著時代變遷，戴家的光榮一去不復返，他只能靠經營土布為生。厚英父親經營著小雜貨鋪。在農村，這樣的家境可算不錯，因此戴厚英雖是女孩，還能上學。

1949年後，席捲中國、狂風暴雨似的政治運動，衝擊著讀中學的戴厚英。她經歷過土地改革、鎮壓反革命、抗美援朝、三反五反

等大型運動，青春的熾熱使她積極投入“反投機倒把”、“新婚姻法”等宣傳活動之中，出眾的口才和文采使她脫穎而出。時代的政治烙印、加上過於要強的個性，她往後的人生命運也基本定型了。她把自己的自傳取名為《性格·命運·我的故事》，或許是這緣故。

1956年，她懷著作家夢，考進了華東師大中文系。那一年，國家提出“向科學進軍”的號召，知識界沉浸在“百花齊放、百家爭鳴”的氛圍中，有如沐浴在春天陽光之下，自由蓬勃。初入校門的戴厚英適逢其時，讓她對前途充滿希望。她沉迷在十八、十九世紀西歐和俄羅斯的藝術世界中，如飢似渴地領略歐洲風情和民主思想。

就在善良的知識精英們陶醉在暢談理想、議論時政、向國家提供善意建言的時候，政壇獵人們精心編造的網羅卻悄然向他們展開。誰會想到，這場由國家精心營造的“爭鳴”環境，竟然是為了“引



在泯滅人性的“文革”之後，人們需要的，就是重新找回自己的“人性”，哪裡還有批判之理？大批判成了《人啊，人！》的推銷廣告。……短短三年中，該書重印了十次，不下百萬冊。After the dehumanized Cultural Revolution, the people craved for rediscovering human nature. How could they criticize the book? The movement of criticizing *Man Oh Man* turned out to become its propaganda. . . . Reprinted 10 times it sold more than a million copies within 3 years.

蛇出洞”，成為展開全國性抓捕活動的前奏。接著上演的，是史無前例的“文字獄”，1957年的“反右運動”。所有德高望重的學者、學富五車的精英才子，一夜之間被戴上“右派分子”的帽子，幾十萬高級知識分子被判入獄，達數十年之久。

教授學者們信誓旦旦，以“人格”擔保：所說的一切都是善意的，毫無“攻擊”之意，更非“誹謗”，而是秉承“實事求是”的原則。黨的領導們卻以“黨性”擔保：他們的言論就是“惡意的攻擊”和“毫無根據的誹謗”。而如戴厚英這樣剛入學的學生，便被迫在“人格”和“黨性”之間做出選擇。

面對生存的威脅，“良知”雖受到煎熬，戴厚英很快便摒棄了“人格”，選擇了“黨性”。她思想明銳、言辭犀利，批判“右派”時咄咄逼人，被譽為“小鋼炮”。此後，她便循著“左派”的慣性而行。

1960年她大學畢業，上海市委策劃了“高舉毛澤東思想紅旗，批判資產階級文藝思想”為主題的大會，從2月25日到4月13日連續開了49天，目的是再度“引蛇出洞”。有了前車之鑑，書呆子們分外謹慎，於是大會就鼓動年輕人出場，特地安排戴厚英對她的老師錢谷融教授所寫《論“文學是人學”》一文展開批判。此文宣揚人道主義思想，在當時影響很大。

戴厚英不顧“師道”，狠批“人道”。她那時並不是黨員，但早以“黨性”替代了“人性”。領導很賞識，將她作為三名“文藝理論的新生力量”之一。她的發言稿登載在中國文聯的機關刊物《文藝報》上，頓時名揚全國。在畢業之前幾個月，就借調到上海作家協會文學研究室工作。這是專門監視文藝界動態的機構，隨時要對“資產階級思想”苗子進行毫不留情的打擊。每個成員必須非常“左”，越“左”就越“革命”。

可是不久，一場空前“靈魂”的拷問再度臨到她。1960年底開始自然災害，成千上萬人餓死。她在安徽探親時，目睹了餓殍遍野的事實。難以迴避的“真實”刺痛了她的“人性”，但在文學研究室的工作，卻要求她歌頌黨的總路線和大躍進。黨支部書記叫她要注意“黨性”原則，不可亂講，她只好在宿舍裡捂著被子大哭。

1965年11月，姚文元批判新編歷史劇《海瑞罷官》，揭開了“文化大革命”的序幕。革命需要批判，批判需要打手；戴厚英直接被調到“上海市委寫作組”。因表現出色，1966年3月被派遣到北

京；兩個月後，再度調回上海作家協會。她一度是作協上海分會革委會的“第四把手”。

促使戴厚英從“黨性”回歸“人性”的，是她個人的悲慘遭遇。先是因與丈夫長期兩地分居，最終感情破裂，離婚收場。這是她人生的第一個沉重打擊。接著，因偶然的機遇，她與詩人文捷相識。文捷剛從太太跳樓自殺的打擊中恢復，相憐加上相惜，他們很快墜入愛河。可是張春橋把他們當做“資產階級新動向”，將他們活活拆散，導致文捷憤而自殺。這一次打擊幾乎讓她徹底崩潰，她昏昏沉沉，在床上躺了七天七夜。醒來之後，“人性”終於在她文學家的靈魂中復蘇了。

文革結束後，過去從事的“批判”成了她的“劣跡”，受到審查。幾經輾轉，最終她到復旦大學分校（現在的上海大學文學院）做教師。

她本來準備繼續從事理論研究工作，可就在等待分配工作的空閒中，竟開始了文學創作。為了向女友提供關於文捷的資料，她將他們從相識相戀到文捷自殺的過程，密密麻麻寫了四本練習本。她自己說：“我的感情一下子調動起來，洶湧澎湃，不能自己。……那些練習簿容納不下了。於是，在把那些練習簿寄給女友之後，我繼續寫起來。”結果就誕生了她的第一本小說《詩人之死》。

《詩人之死》起先受到上海文藝出版社百般刁難，戴厚英決定到廣州出版，但結果上海又同意出版了。為了不拂廣東的好意，她兩個月內趕寫了一本小說，便是《人啊，人！》。

僅僅這書名，在那個時代就引起爆炸性的效果。不識時務的宣傳部門那時還對書中宣揚的“人道主義”展開批判，殊不知，在泯滅人性的“文革”之後，人們需要的，就是重新找回自己的“人性”，哪裡還有批判之理？大批判成了《人啊，人！》的推銷廣告（我當時便是通過地下傳閱的方式看到），戴厚英頓時名聲大振。短短三年中，該書重印了十次，不下百萬冊，還被翻譯成英、法、德、俄、意、日、韓等語言。

然而，一個意想不到的事件結束了戴厚英不平凡的一生。1996年8月25日下午，一個來上海打工的同鄉，是她曾經幾次幫助過的青年，竟搶劫她的家，還將她和她的侄女戴慧一同殺害了。

再問：什麼是“人性”？

戴厚英的遇害固然令人扼腕，可是《人啊，人！》留下的疑問更值得我們思考。八十年代開始的“人性”回歸，到九十年代末已

由於支撐中國“道德”的，不是宗教，而是政治，所以就形成了“道德政治化、政治道德化”的奇特現象。道德作用原本應當具穩定性、恆久性、不變性，但由於政治因素的影響，卻不斷被動搖。 Since the underpinning for morality in China was not religion, but politics, there appeared a strange phenomenon, “morality politicized and politics moralized.” Morality, which should be characterized with stability, endurance, and immutability, became constantly changing because of politics.



被國家確定為“以人為本”的價值觀。“人性”從“末”到“本”之後，又經歷了數十載，但今天，社會上似乎並看不出人性的“回歸”，反而似乎又一次出現“淪喪”。

我們究竟怎樣才能真正找回真正的“人性”？這是個哲學問題，很難在這篇短文中深究。可是，在此筆者願呈現一個值得深思的現象。

就在戴厚英通過《人啊，人！》喚起社會追尋“人性”的同時，基督教在全國悄然而迅速地傳播開來了。政府一方面用“以人為本”來全面肯定人道、人性的回歸，一方面又堅持不懈地對基督教的發展進行圍堵。然而，經過這些年，“人性”沒有因“為本”而展現，“信仰”也沒有因“打壓”而停止發展。

一直縈繞在我心頭的問題是：在熱衷於“造神”的過程中，我們作為“人”的意義逐漸消失，淪為政治的“工具”；當我們從中醒悟過來，開始找回“人性”時，卻又再一次失去自己的意義，淪為金錢的“工具”。三十年過去了，我們是否又回到了問題的起點？

究竟什麼是“人性”或“人道”呢？顧名思義，必是對“人”本身的肯定。在中國周代就有“惟人，萬物之靈”、“天地之間，莫貴於人”、“人命關天”、“仁者莫大於愛人”等說法。但是以“人性”或“人道”表示重視人類的價值、關心人的生命和基本生存狀況的思想，卻是西方近代的用法。

自中世紀之後，一些西方知識分子認為，教會以神的名義為由，忽視了人的價值、人的需要和人的尊嚴，因而提出思想解放運動。這場運動歷經四百多年，在對“人”的全面肯定的基礎上，奠定了西方的文化價值觀。這個觀念不只是指人基本生存的需要，還包括對人的自由、人的價值、人的尊嚴和基本權利的充分肯定。

可是，這語詞到了中國社會語言中，內涵就變了。“人性”被望文生義解為“人的本性”，最

後僅僅理解成“人的本能”，似乎倒也合乎“唯物主義”。這並不是學術界的“無能”，而是“無奈”。因為1949年後，尤其是十年“文革”，全民介入思想大批判，學術語言已經被“常識化”了。而三十年前，為了採用資本主義經營方式來快速發展經濟，對以往的意識形態採“掛起來”的方式免談，改用“改革開放”和“具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等含糊詞語。所以，什麼是“人本身”？究竟包括哪些含義？對於這類問題，全民的共識乃是通過常識化、通俗化、簡單化來形成。

如此一來，從《人啊，人！》開始對“人性”的呼喚，就轉變成國家所倡導“以人為本”的全社會價值。對“以人為本”提法背後的哲學既沒有深入的思考和論證，大家便以為它意味：只要為了“利益”就天然合理；只要合乎“本能”就無可非議。“唯利主義”悄悄地替代了“唯物主義”。

三十年後的今天，社會的道德風尚和行為的實際狀況就不必細說了。舉個例子，論宗教、談理想的書難以出版，可是“誨淫誨盜”的印刷品卻大行其道。這一切現實狀況，不由得我們不再去思想“人道”、“人性”。到底什麼才是人最重要的價值？人的價值是由什麼來衡量和肯定？

道德與人性的界定

其實，中國是人類歷史上形成完整道德觀念最早的國家之一。從古代先賢對“人性”的研究可以看到，他們主要是以人的道德性來界定“人性”。孟子主張“性善論”，荀子堅持“性惡論”，都可為證；而告子的“無善惡性”和楊雄力主的“善惡皆有性”，都離不開道德範疇。

總而言之，在中國的傳統觀念中，“人”就是道德人，“人性”也只是人的“道德性”。因此在日常用語中，“人性”基本上是正面的意義，一般指慈愛、良善、惻隱等品性，以及正義感、是非心等人類共同的價值觀。而對“人”的肯定和否定，是由“人”自己來決定，所以沒有出現過像西方歷史上因宗教原因而否定“人”的危機。

但，中國自古以來對人並沒有進行過“本體論”意義上的研究，如西方那樣（進而，中國幾乎也因此而缺少“悲劇意識”，這是題外話）。由於支撐中國“道德”的，不是宗教，而是政治，所以就形成了“道德政治化、政治道德化”的奇特現象。道德作用原本應當具穩定性、恆久性、不變性，但由於政治因素的影響，卻不斷被動搖。

特別近代西方思想觀念進入中國後，因為“民

人還有諸如思想、自由、創造、愛等“本性”，這些是人有“靈”的表現。當這些“本性”遭禁錮、壓制、泯滅時，對“人性”的呼喚將成為人類思想解放運動先聲。 Human nature, like thinking, freedom, creativity, love, etc. reveals that men are spiritual beings. If this nature was frozen, oppressed, or crashed, the call for living out human nature would become the herald of the liberation of the human mind.

族情緒”的緣故，“傳統”和“西化”兩者之間很難進行理性的梳理和融合，一直處於對峙狀態。1949年之後，“道德”更加被“政治化”。其中最重要的，當數“階級性”對中國傳統道德的衝擊和損傷。

原因是，中國的傳統道德的主要內容，其實是一整套處理人際關係的行為準則，它呈現了漫長歷史所逐漸形成的價值系統，這些價值既是中國人“自我實現”的證明，也是每個人的理想和人生追求。這套價值系統反映了現實社會秩序，且是維護它的精神力量。其中最主要的，是“家庭秩序”和“國家秩序”；前者以“孝”為核心，後者以“忠”為核心。兩者之間又有“放大”和“縮小”之關係。“道德政治化、政治道德化”最主要的表現，便是：當忠孝不能兩全之時，當“先盡忠後盡孝”；且不需論“是非正邪”，只以“是否忠心”為判。這現象是因為中國的“道德”缺乏宗教支撐的原因所致。即便如此，“忠”和“孝”這兩大核心價值之間，還是彼此呼應、相互支持的，由此牽動的整個“道德”體系和價值，還算相對穩定。

但是自從將“階級”作為人際關係的第一原則之後，維繫中國人相互關係的“道德”作用，便名存實亡了。為了保證層層統治的“權威”絕對安全，“階級鬥爭為綱”可確保向“領導”的忠誠，而任何超出的關係，就成為“立場”有問題，因此“政治”有問題，而政治上的“罪”就等於道德上的“惡”。就如戴厚英在負責監督詩人文捷時，不僅沒有站穩立場，還與文捷墜入愛河，這就成了政治的犯罪行為，難怪當時張春橋說她的行為是“階級鬥爭新動向”。

當這樣的“殘忍”臨到戴厚英本身時，她才從切身的經驗中開始反思自己曾經信奉的“真理”。但戴厚英的反思，只是在經過一個時代的失喪後，所作出一點的回饋——就是人的生存需要。

可是，被瓦解的傳統道德價值卻再也無法在“以人為本”的口號中恢復。相反的，在“拜物”的瘋狂潮流中，“人的本性”再一次遭受蹂躪。今天道德普遍淪喪，讓社會感到“信仰危機”，真正的原因其實在於此。要使社會環境適合人居住，個人的道德需要“信仰”來支撐，而不是“政治”。

人啊，人！到今天我們才似乎明白：人的“本性”並非就是“本能”！古人有云：食色性也；然而這句話只是說明“食”與“色”乃人本性的表現

之一，而不是全部。古人同樣有云：“惟人，萬物之靈。”“靈”字將人與萬物做了區分，表明除了生物體存在本能的食與色之外，人還有諸如思想、自由、創造、愛等“本性”，這些是人有“靈”的表現。當這些“本性”遭禁錮、壓制、泯滅時，對“人性”的呼喚將成為人類思想解放運動先聲。這也就是我們常掛在嘴邊的“人道主義”、“人性論”等等詞語的真正內涵。

西方提倡人道的緣由

十五世紀的西方人文學者，將467年（西羅馬亡）到1453年（東羅馬亡）的歷史稱為“中世紀”。其主要特點是，整個歐洲沒有一個强有力的政權，封建割據，導致戰爭頻繁、發展緩慢、貧困落後。王權衰弱，教權卻開始上升。在公元496年將2月14日定為“情人節”的教皇蓋拉斯斯一世（Pope Saint Gelasius I），也是提出“政教二元論”思想的主要人物之一。他認為：在基督那裡，君主、教主是合為一體的；但基督深知人的弱點，便在塵世中將這兩種職能分開，將這兩把劍一把給君主，一把給教主，並令他們互相提攜。可是他又說：“治理現世有兩大系統，一為教士的神權，一為人主的君權。在‘最後審判’中，就是君主也必須由教主代向天主負責。就此點而論，則這兩種權力中，教士權力的分量較重。”這就為神權染指世俗權力的理論埋下伏筆。

公元六世紀末，羅馬主教趁拜占廷皇帝對意大利的控制削弱之機，統治了羅馬，又在意大利中部占據了大片土地。格列高一世（590—604年）任羅馬主教時，影響力加強，羅馬主教逐漸獨占了教皇名號。751年，教皇與新興封建主法蘭克王結盟，後者在754年戰勝意大利北部倫巴德人，強迫他們把中部一片領土交給教皇，從756年起，形成了一個世俗國家，俗稱“教皇國”。此後的歷史便是神權不斷侵犯、剝奪世俗王權的歷史。

1073年，從教皇格里戈利七世開始，教皇的權力到達與神聖羅馬帝國皇帝分庭抗禮的程度。又經過一百多年，教皇英諾森三世（1198—1216年）壓過了王權，進入鼎盛時期。那時，西歐的文化教育全在教會的嚴厲統治之下，科學思想的傳播遭嚴格控制，還有宗教裁判所懲罰異端。總之，“基督教使西歐封建社會各個方面都染上了宗教色彩。”簡單說，原本受上帝所肯定、關愛的諸多人的“本性”，在中世紀時，都因“宗教”而被壓抑了。

十五世紀，藝術家們在意大利的佛羅倫薩

沒有“神”，又從哪裡去尋求“人性”、“人道”的回歸呢？《人啊，人！》也成了三十年的歷史中，一曲迴盪在人神之間的悲歌！ Without God where could we find the restoration of human nature? Thus, *Man Oh Man* became a mourning song ringing between man and God in these 30 years.



文藝復興時期的名畫—亞當的創造
米開蘭基羅畫

發現了大量古代文藝作品，幾乎都在歌頌和讚美“人”，這對當時的“宗教”意識形態形成極大的衝擊。這些“人文學者”開始將第六至十四世紀稱為“黑暗的中世紀”，同時也將自己所追求弘揚的理念稱為“人道主義”，認為這就是“人性”。

中國半個多世紀以來，每每提到這段歷史，就會把當時教會的各種宗教行徑當作“上帝”或“信仰”本身。其實文藝復興時期的人文學者並不反對基督教；恰恰相反，這一時期眾多的偉大作品都是為信仰而作。他們的不滿與批判，主要是針對當時教會的宗教統治方式。同時期，大量希臘語基督教著作從拜占庭流入西歐，西方學者首次接觸到如此具有吸引力的內容。其中由洛倫佐·瓦拉和伊拉斯謨整理完善的希臘原文新約，為後來的宗教改革創造了條件。

在此特別要指出，從“文藝復興”開始直到“啓蒙運動”，長達四、五個世紀圍繞“人”而展開的思想解放運動，從來不是僅僅在“本能”意義上來談論“人”，而是一開始就主張：每一個人是獨立的實體，每一個“人”是自己的目的；任何人都不可將任何人當作工具；社會要尊重每個人的平等和自由權利，承認每個人的價值和尊嚴。總之，就是要把人當做人看待。法國第一部憲法的序言《人權和公民權宣言》，就是人道主義的宣言書。從此以後，任何一個國家必須將人的基本權利寫進法律，國家的主要職責之一，就是保證公民的權益不受侵犯。

人道的回歸

行文至此，我們不禁要問，人道主義的價值是

根據什麼而來？人又是從哪裡獲得“尊嚴”、“權利”、“自由”、“平等”等的權力呢？我敢說，中國人無法回答這些問題。

禮運大同篇記載孔子對大同社會的理想：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這段話其實就是表達了“公義”和“慈愛”在社會的彰顯。而“公義”和“慈愛”是基督教聖經所闡述的上帝最主要的兩個特點。因為“公義”，便有“法”的權威和行政的“秩序”；因為“慈愛”，基本上消除了生存危機，所以家庭和社會都真正有“和諧”。看來東西文化都以此為價值核心，真可謂“人同此心，心同此理”。

可是兩千多年的歷史，卻並未在東西方社會產生相同的結果。為什麼？

西方社會一直將聖經作為“公義”和“慈愛”的源泉和標準，正如耶穌所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裡所出得一切話。”（馬太福音4:4）。上帝話語的權威至高無上，杜絕了任何“人”將自己作為標準，於是在西方，“標準”總是不變。

在中國，以孔子為代表的賢哲們，一直指望找到賢明的君主，加上合符“禮”的政治社會秩序，來實施儒家崇高的社會理想。遺憾的是，歷史上的君主越來越不賢明，社會秩序越來越不合乎“禮”，以至讓“人”越來越迷茫，不知為什麼而活。可是，“活”是人的生存本能，因此，在中國傳承了千年的信條是：“民以食為天”。倘若當真將“人”的意義和目的還原為這樣一個“信條”，面對今天的社會道德光景，我們又有什麼好怨的呢？

三十年過去了，戴厚英也早已作古。如果她今天在還在人世，也許有機會明白，沒有“神”，又從哪裡去尋求“人性”、“人道”的回歸呢？《人啊，人！》也成了三十年的歷史中，一曲迴盪在人神之間的悲歌！



作者為基督教與中國研究中心總幹事

要有光 就有了光

吳家望

“yehi”、“wayehi”、或“要有光！就有了光！”（創世記1:3，中文新譯本），是舊約聖經記載上帝所說的第一句話。這位上帝“說有就有，命立就立”（詩篇33:9），人既然做不到，只得認了。

新約聖經又說，“上帝是光”（約翰一書1:5），“那光來到世界，是普照世人的真光。”（約翰福音1:9）。上帝之子耶穌基督更清楚地宣佈：“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必定不在黑暗裡走，卻要得著生命的光”（約翰福音8:12）。“光來到世上，世人因為自己的行為邪惡，不愛光倒愛黑暗，定他們罪的原因，就在這裡。凡作惡的都恨光，不來接近光，免得他的惡行暴露出來。凡行真理的，就來接近光，好顯明他所作的都是靠著上帝而作的。”（約翰福音3:19-21）。聖經學者研究“光”這含義深刻的隱喻（metaphor），幾千年不敢怠慢。耶穌所強調之道德意義的重要性，到了二十一世紀更是與日俱增。

詩聖屈原假如活在今天，一定也是個大科學家和神學家。在《天問》篇的一百多問題中，開門見山，他先問光的究竟：“冥昭瞢闇，誰能極之？……明明闇闇，惟時何為？”（明暗不分渾沌一片，誰能探究根本原因？……白天光明夜晚黑暗，究竟它是為何而然？——郭世謙意譯）。在黑暗的處境中，屈原還是壯志有餘：“登昆崙兮食玉英，與天地兮同壽，與日月兮同光”（《涉江》）。隔了一千年，詩仙李太白的“床前明月光”成了三歲娃兒都能上口之詩；清代詩人查慎行從更其微弱的光影中看到美麗的夜景。當唐太宗在西安府迎接基督教傳教士進宮時，基督教也頗有詩意地被稱為“光明教”（景教）。



月里見漁燈
孤光一點螢
微微風簇浪
散作滿河星

（清）查慎行
《舟夜書所見》

康德（Immanuel Kant, 1724-1804）不愧稱為舉足輕重的哲學家，他把我們要說的聯結成一句話：“我最感敬畏的兩件事是：我頭上的星空和我心中的道德規律。”康德是否聯想到使徒約翰，我們不知道。今天我們談光，不敢高攀深奧的神學問題，也無意冒犯詩人或哲學家的意境，只是將就談談科學常識——是那些不曉天意、稍遜詩意的科學家們也能懂的。

床前明月光

當潔白的月光在李太白的床前畫出一幅美麗的圖畫，他的詩意就來了。那月光彷彿凍結住了，好像冬日的冰霜一般，讓李白有充份的時間思鄉和吟詩。其實，實情並非如此。今天的中學生都知道，當李白舉頭的那一剎那，他第一眼看到的月光，有的被冰凍的地面吸收了，剩下的則早以每秒鐘300,000,000公尺的速度行跡無蹤了。李白不覺察光的消失，因為光子前仆後繼的到達，全無間斷。這位想像力特別豐富的詩人，曾寫：“千里江陵一日還”，可惜他不曾有機會用詩句來讚美光速。直到愛因斯坦登臺，光速才成了現代物理學的中心環節。愛因斯坦的著名公式 $E=mc^2$ 表達了能量(E)、質量(m)和光速(C)的關係。原來能量和質量可以互變，是一碼事；原來光速就是能量。

詩人李白對光的來源可能不感興趣，現代科學家則熱衷探討。創世記出版三千多年後，諾貝爾獎得主物理學家溫伯格（Steven Weinberg）說，宇宙大爆發後0.01秒，一個原來空空如也、沒有物質的世界，剎時“光充滿了宇宙！”（The universe was filled with light.）要有光，就有了光！

宇宙大爆發，是從無窮小的起點，發出無窮高溫的能量(E)。因為物質(m)尚未存在，那爆發

為什麼上帝要先造光？光成為初始無空間和時間的“永有”境界和以後被造出的時空物質世界之間的橋樑。

Why did God create light in the first place? Light became the bridge of the eternal state, i.e. without space and time, and the state of the created material world (with space and time).

速度極大。這光乃是從放射性能量而來的光子。那時，能量轉變為高能量、無質量的微粒子，包括數量幾乎相等的正子（正電子）和電子（positron and electrons），無質量、無電荷的中微子和光子（neutrinos and photons）。從現代量子物理的觀點看，這些微粒子都稱為光子，都是能量轉變而來。每個光子帶有和它的波長成反比例的能量。正、反電子因帶正負電，是成對的正反粒子。當相碰時，它們互相消滅，又回轉為能量。大爆發後，隨著溫度降低，新的微粒子不再形成；幾秒鐘後，電子和正子互相消除，有死無生，整個宇宙除了光子以外，幾乎別無它子。光充滿了宇宙！

當我們說電子和正子數量幾乎相等，這“幾乎”二字至關重要。如果電子和正子數量完全相等，那麼整個宇宙除了光子以外，永遠沒有其他微粒子，也就沒有物質了。奇妙的是，每1,000,000,000個反粒子，就有1,000,000,001個正粒子。這倖存的正粒子，就成了宇宙一切物質的來源。唯物主義者心裡一定會說：好險！

李白的月光從哪兒來？從太陽光的反射而來。而陽光從哪兒來？這個問題現在看來很簡單，但當年大科學家牛頓卻不能回答。牛頓錯誤地認為，宇宙的物質分為兩類：一類是行星，另一類是太陽。但因為牛頓對造物主有極大的信心，他正確的猜測，光是從物體轉變而來（the changing of bodies into light）。現代科學家知道，太陽是氫原子構成的（氫佔太陽物質的70%到80%）；牛頓所說的物體，就是一大團氫原子。太陽光就是氫原子燃燒所發的光。

除了電磁力和引力，宇宙間的另外兩種力量是強核力（nuclear strong force）和弱核力（nuclear weak force）。強核力控制核子間的束縛（bind），弱核力控制質子間的融合（fusion）。雖然強核力和弱核力都在原子內部工作，強核力比弱核力要強1000萬萬萬倍。兩者的差別不但要大，而且要精確。如果差別稍小（弱核力稍強）的話，所有的物質都會被燃燒成氦，宇宙間就永遠不會有氫了。沒有氫也就沒有太陽，沒有光，沒有水，沒有生命了。更奇妙得是，氫的存在條件不但有上限（upper bound），也有下限（lower bound）。如果兩者差別稍大（強核力稍強）的話，每個核子都正好有兩個質子，宇宙又同樣成為氦的天下，沒有氫，沒有光，沒有水，沒有生命了。好險！

原來氫原子是那麼重要，沒有氫原子就沒有太陽，沒有光。當物質最初出現時，一個質子和一

個電子結合成一個中子。中子和質子的質量相差千分之一。若中子能量高了千分之一，它就會衰變（decay）為質子。如果當時宇宙冷卻稍慢，質子和中子沒有機會束縛，那麼整個宇宙都是質子，沒有中子，唯一能夠存在的物質就是氫，永遠不會有氧、碳和生命了。氫原子再重要，還是唱不起獨腳戲。

光與永恆

為什麼上帝要先造光？光成為初始無空間和時間的“永有”境界（eternity）和以後被造出的時空物質世界（material world）之間的橋樑。我們不知道過去、現在和將來怎樣同時存在，但是光速知道。光速是時間大道上把關的巡警：時間不能超越光速。當物體在運行中，速度越高，時間就相對過得越慢。一旦物體運行速度達到光速，時間就會停止（At the speed of light, time does not pass!）。如果物體能超過光速，時間就會倒退（故如果人能超過光速，就能經歷未來！）。光對時間的觀念不屑一顧。光是永恆的。而只有超越光速者，才能同時知道過去、現在和將來。

耶和華上帝說，祂是自有永有者。科學家通常不研究希伯來文，只能從光的本質來揣摩。光從哪兒來？光從那發光的星球來。怎樣的星球能發光？那以光速運行的星球能發光。是什麼樣的力量能使那龐大的星球得到光的速度？沒有一個科學家能指認光的主人是誰，只有聖經宣稱，那唯一能超越光速的，是那宣佈“要有光就有了光”的造物主。那唯一能超越光速的，也就是那唯一能超越時間，通曉古今和未來的昔在今在永在者。

光與時間

兩百年前，科學家伊航（Thomas Young）作了一個簡單的實驗。他在一張紙上劃破兩條平行的細縫，讓光通過這細縫照到一屏幕上。在那屏幕上所顯現的，不是兩條細線，而是有寬度的光譜。不同波長的光會現出不同的光譜。從此以後，光就被認為是一種波。不同波長的光都是以波的狀態，用三億公尺的速度運行。因為光速是不變的常數，光的波長和頻率就呈逆變關係：光波越長，頻率越低。我們眼睛能看到的“可見光”（visual light），從紅線到紫線，僅限於波長0.4和0.7微米之間（1微米=0.0001釐米）。眼睛看不到的光包括電、磁輻射、微波、X光及加馬射線（gamma rays）等。

在宇宙的不同位置，測量時間的單位也不同。科學家用光的頻率來制定宇宙鐘。每一光波代表宇

水氣能吸收紫外線，卻讓光通過，是一件非常奇妙和重要的事。如果沒有光，光合作用不存在，充滿氧氣的大氣層就不會出現。如果紫外線太多，光合作用受到阻礙，充滿氧氣的大氣層也不會存在。The water vapor absorbs ultraviolet rays but allows light to pass through. This is indeed wonderful and significant! Without light, photosynthesis that fills the air with oxygen would not occur. Photosynthesis would be hindered from providing enough oxygen in the presence of excessive ultraviolet rays.

宙鐘的每一跳動。溫度和光的頻率越高，“宇宙鐘”也跳得越快。地球鐘的一秒和太陽鐘的一秒就不同。光從太陽運行到地球，光波伸長，頻率降低，時鐘也跳得較慢。相對來說，每年太陽上的鐘就比地球上的鐘要多跳67秒。

大爆發（宇宙誕生）的時刻，熱和能都積中在一小點，輻射線的頻率比今天高億萬倍。假如我們能在大爆發的所在安一個宇宙鐘，那鐘就跳動得極快；幾十億年過去了，但在地球上的地球鐘只度過了24小時。從這樣的角度來看光陰，科學家 and 神學家在討論上帝六日創造天地的奧秘時，豈不就會有太大的爭執？

然而，光真的是以波的狀態、按三億公尺速度運行的麼？一百來年前，愛因斯坦因為對光電作用的研究得了諾貝爾獎。他發現，當光照在某種金屬上，它會擊脫一串電子，形成一股電流。愛因斯坦宣佈，光的運行不是波，乃是帶能量的光子。光也是微粒子！

當某國總統就職時，儀仗隊個個身材一模一樣，跨步前行，十分整齊。光運行時，數以億億萬萬的光子也排列整齊，一個接著一個以三億公尺的速度運行！它們整齊到一個程度，用鐳射來動眼科手術，病人不用擔心光會打不準瞳孔中心，或打得太深。

當報章宣佈，某天文學家用最新最大的天文望遠鏡發現了一顆超新星（supernova），值得全民同慶。其實，他發現個啥呵？那超新星十多萬年前就存在，它的光遠在人被造之先就出發，花了這麼多年才到達我們眼前。那整齊齊、一個接一個、以三億公尺速度進行的光子們走了這麼多年，從不偏差，從不埋怨！

光是波，也是微粒子。是一物二象嗎？半對半錯。因光不能稱為物質。為什麼這兩種似乎完全不同的現象，能顯現在這沒有物質的光子上？這謎到今天科學家還不能解。著名物理學家波爾（Niel Bohr）指出，我們對低核子世界（subatomic world）的認識，是從我們的知識出發：如果我們假設它是波，就找到波；如果我們假設它是粒子，就找到粒子。這樣看來，與其說這是從我們的知識出發，倒不如說是從我們的無知出發！

光就是生命

古時人崇拜太陽神，因為知道太陽是熱和光的來源。今天科學家懂得比太陽系大上無數倍的宇宙，卻找不到第二個像太陽那樣能維持生命的能

源。太陽和生命所以能存在的奇妙關係，讓人驚異讚賞。

從原子輻射的角度看，太陽所發的光，包括波長僅0.0000000000000001微米的加馬射線（gamma rays）和波長達到1,000,000,000微米的無線電波（radio wave），兩端波長之差別達到10萬萬萬萬萬萬倍。但是，在這樣寬的波段中，只有在波長0.3米（紫外線）與1.5釐米

（紅外線）之間的輻射線，才有維持生命的能力。我們肉眼可見之光，就是這類輻射線中窄小的一部分：從0.4微米的紫光到0.7微米的紅光。

前面提到，波長越短，頻率越高，能量也越高。醫生告訴我們，X光照多了不好。X光的波長在0.001微米和0.00001微米之間。太陽發出的輻射線中有可以致命的X光，更不用說高能量的加馬射線了。奇妙的是，太陽所“生產”的輻射線中，百分之七十都是維持生命所必須的。

紅外線代表熱量。這熱量使地球溫暖，使生命存在所必須的化學反應能夠發生和持續。這熱量使水分能從大洋中蒸發，進入太空，轉而為雨，滋養生命。大部分生物分子間的化學反應所需的能量，來自波長0.8和0.32微米之間的電磁輻射線，正好和可見陽光的波段相仿。波長高過0.7微米的弱輻射線不能激發化學反應，波長低於0.3微米的強輻射線會損壞分子結構。高不攀，低不就，好險。

太陽發出的輻射線，必須要到達地球表面，才能維持生命。地球的大氣層中有氧、氮、二氧化碳等氣體和水氣。這些氣體和水氣的組合，使百分之八十的有益可見光及紅外線能順利到達地面。如果大氣層中另有其他吸光能力較強的氣體，那麼，能維持生命的可見光就不能達到地面。而太陽發出的紫外線、X光及加馬射線等遠紫外線（far ultraviolet），都是對生命極為有害的。奇妙的是，太陽生產大量的紫外線中，對生命極為有害、波長低於0.3微米的極少。從太陽發出、波長低於0.3微米的紫外線，大部分被大氣層的臭氧（ozone）吸收，而波長低於0.2微米的紫外線，大部分被大氣層的水氣（liquid water and water vapor）吸收。水氣能吸收紫外線，卻讓光通過，是一件非常奇妙和重要的事。如果沒有光，光合作用不存在，充滿氧氣的大氣層就不會出現。如果紫外線太多，光合作用受到阻礙，充滿氧氣的大氣層也不會存在。好險！



物質生命來自光，依靠光；光就是生命——這光是陽光。非物質的心智、靈魂非有光不得辨別是非，不得上正道——這光是從生命之道而來的真理的光。 All physical lives are originated from light and depend on it. This light from the Sun is life for all. The nonphysical mind or spirit also needs light to tell right from wrong and to choose the correct path. This light from the Word of truth is eternal life for us.

太陽的輻射線不但維持地上的生命，而且維持水中的生命。水能吸收極大多數的電磁波，卻讓可見光波透入。如果水的透明度稍差的話，有益的可見光不但不能透入河海，連旱地表面的含水層也見不到陽光了。大英百科全書評論說，陽光對生命如此重要，人不得不驚訝：那大氣透光的窗戶和水中透光的頻譜竟如此狹窄。好險！

光與知識

科學家用“高能照像機式眼睛”（high-resolution camera-type eye）來形容人眼睛的功能。這種說法其實是主次顛倒。照像機是人模仿眼睛而製造的，死的機器怎能和活的眼睛相提並論。而沒有光，死的相機或活的眼睛都不能看見，成為廢物。沒有光，人就寸步難行，更談不上語言、知識和文明。

不少現代科學家面對宇宙的奧秘，感嘆和承認宇宙環境——包括太陽的條件和性能——好像是專門為人的存在所準備的。不多不少的可見光，似乎專門是為了眼睛能看到而準備的。高功能眼睛也好像是為了可見光而專門設計的。大多數受傳統進化論教育的科學家還是認為，人的眼睛是因為遷就可見光而演變來的。早年達爾文不能解釋眼睛功能的精確，只有驚嘆。他說：“我必須懺悔，相信這樣能調節不同焦距、能接受不同光量、能校正弧度和色彩偏差的眼睛是從自然進化而來，其實是最高度的荒唐。”本文篇幅有限，無法讚美眼功能的奧秘，或眼進化說的荒唐，只從光波的角度來看我們的眼睛是何等可貴。

倘若太陽光到達地球時有點“離譜”，我們的眼睛能怎樣遷就光而進化演變？假如太陽光的平均波長長了一些，包括微波在內的紅外線佔了上風，那麼，要設計一種能在波長一毫米的微波中看得見的眼睛，需要一個直徑長達十米的鏡頭。即使有這樣大的鏡頭，微波因為能量微弱，也很難被覺察到。很多人喜歡別人稱讚他眼睛長得大，但不會有人想擁有一雙十米大的眼睛！而如果眼睛要在波長一百釐米的無線電波中能看得見，需要有直徑長達一萬米的反光鏡（reflective disc）。相反，假如太陽光的平均波長短了一些，紫外線佔了上風，那麼，高能輻射線會毀壞包括眼睛在內的一切生物物質。即使可以用非生物物質，現代光學材料都會吸收紫外光，沒有光怎能看見。再退一步，即使能用最新的光學材料製成紫外光眼睛，也是枉費心機，因為它必須在真空中才能看到。

研究光學（optics）的科學家發現，眼睛必須遵守三種極限才能看得清楚。第一，從生物學角度，有細胞極限（cellular limit）。從理論上說，眼網膜（retina）的感光體（photoreceptor）越小，看得到的形像就越清楚。但是生物細胞所能“供應”的最小感光點，直徑不能小於2微米。第二，從纖維光學（fiber optics）角度看，光必須通過一組波導管（waveguides），才能“造形”。這種波導圓錐體的直徑不可小於2微米。這種限制稱為微光學極限（micro-optical limit）。第三，從傳統光學（classical optics）的角度看，有儀器極限（instrumental limit）。照像機式的眼睛網膜上的聚焦點（衍射碟，diffraction disc），直徑不可小於2微米。從精密光學儀器的角度看，眼睛如果不符合這三種限制，就不能觀察清晰。然而人的眼睛巧奪天工，不多不少，這三種限制都恰好等於2微米，以致成了價值連城的活照相機。人不能太貪心，想要超越極限，擁有比2微米更小的感光體。由於人的眼睛有大量2微米大的感光點，在夜晚都能覺察到極微弱的夜光。遙遠的星光和明亮雪地的光相差一萬萬萬倍，人的眼睛卻能同時看到。這為光而設計的活照相機，真可說是人類文明的搖籃。

光與生命

猛回頭，我們又想到聖經所記，上帝說：“要有光！”就有了光。上帝看光是好的。光不但是好的，它也是不可缺少的。沒有光就沒有生命。

聖經約翰福音又說：“太初有道，道就是上帝，萬物是藉著道造的，在道裡面有生命，生命就是人的光”（約翰福音 1:1-4）。這裡的生命和光，比科學家所研究的生命和光意義更廣、更高。物質生命來自光，依靠光；光就是生命——這光是陽光。非物質的心智、靈魂非有光不得辨別是非，不得上正道——這光是從生命之道而來的真理的光。這真光不在本文的話題之內，有待讀者各自去經歷體會了。



作者為自由傳道人，曾獲數學、神學等學位

參考書：

- M. Denton, *Natures Destiny*, 1998.
- J. Leslie, *Universes*, 1989.
- M. Maimonides, *The Guide for the Perplexed*, 1956
- G. Schroeder, *The Science of God*, 1997.
- J. Silk, *The Big Bang*, 3rd Edi., 2000
- S. Weinberg, *The First Three Minutes*, 2nd Edi., 1988.

美國憲政背後的神學基礎

曼德

美國是宗教改革運動的產物。宗教改革高揚神權與人權、貶低教權和皇權、奠定了個人主義的信仰基石，從而樹立了以加爾文主義為核心的新教信仰體系和憲政民主體制。

1517年，馬丁路德貼出了著名的《95條論綱》，掀起宗教改革的狂飆；1536年，加爾文初版了《基督教要義》，改革運動初成體系。這個如火如荼的運動革故鼎新了人類價值觀、世界觀，乃至蘊釀了民主自由政體。1581年7月，新教徒即締造了歷史上第一個共和國——荷蘭共和國；英國清教徒緊跟其後，在1649年將查理一世推上斷頭臺，成立了共和國，1688年經過光榮革命，迎來了新教國王，實行了“君主立憲”的憲政體系。

更為重要的，是為反抗宗教壓迫而逃往北美的清教徒，在十七世紀於大洋彼岸建立了自己的家園，1776年締造了美利堅合眾國。而其憲法的背後完全是以基督教神學——尤其是加爾文主義——為根基。

神學是當代憲政民主理論的重要構成

基督教神學對西方憲政民主理論的影響是決定性的。這種決定性是中國自由知識份子無法想像的。長期以來，中國民主憲政理論界認為，民主憲政思想主要起源於古希臘城邦民主，後經中世紀的政教爭戰和相互制衡，再經過文藝復興、啓蒙運動、法國大革命之後，慢慢成形。其實這思路僅僅是西方很少數理性主義者認可的線索，馬克思為其中之一。他們完全排斥了基督教及信仰因素對民主憲政理論的巨大貢獻。這些理性主義者在二十世紀初一度紅火，對中國知識界、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影響甚鉅，如顧肅先生的名著《自由主義基本理念》，通篇盡是理性的驕傲，對宗教信仰著墨不多。中國人侷限於自己的歷史與處境，很難想像基督教對西方的決定性影響。

中國自由主義的旗幟顧准先生，在《顧准文集》中看到了中世紀教士與騎士的對立、政權與



教權的對立，使社會沒有陷於絕對專制主義，但他仍堅信，自由民主思想主要起源於古希臘城邦。他對基督教評價不高，甚至認為共產主義、建構理性主義都源於基督教地上千年國度的思想。在《從理想主義到經驗主義》一文中，他雖然提出“娜拉出走”之後要用經驗主義，但這個經驗主義也

內含在理性之中。他說：我認為沒有人的理性解決不了的問題。他的觀點代表了當下大部分自由主義者的觀點。

但隨著中國人對西方文化逐步進深的瞭解——從器物到制度到文化到信仰，對荷蘭、英國、美國憲政歷史的深入研究，以及基督教——尤其其家庭教會——在中國的迅速發展，基督教神學對自由主義理論的影響開始進入我們的視野。除了“人是按照神的形像與樣式所造”導致神賦人權論（美國憲法性文本《獨立宣言》：“我們認為以下真理是不言而喻的，每個人都從造物主那裡取得不可剝奪的權利：生命、財產、追求幸福的權利”）、“人本性全然敗壞”導致權力制衡論（立法、行政、司法三權分立）之外，還有更多基督教神學的思想，對西方憲政民主理論的構成起到深遠的奠基作用，如：盟約神學、預定論、千禧年論、文化使命等等。

盟約神學對美國憲政的影響

聖經又被稱為新舊約全書，是一本講「立約」之書。上帝與人的關係是立約的關係。盟約（或聖約）神學，在宗教改革運動（尤其是清教徒）中被發揚光大。美國的憲政契約精神、代議制民主及法治理念等，無不出於盟約神學。

譯為“盟約”的英文“covenant”，源於拉丁語“*con venire*”，意指來到一起。盟約神學認為，三位一體的上帝與人之間的諸盟約，是聖經教導的軸心，包括行為之約（covenant of works）、恩典之約（covenant of grace）、救贖之約（the Covenant of Redemption）這三個盟約構成了整個神學體系的綱

領袖通過向上帝和人民立約，領受治理政府這一神聖使命；人民則通過向上帝和領袖立約，承諾順服領袖並遵守治理的法律。這是盟約精神對以色列政治的影響。The leaders received the sacred commission of government by making covenant with the people through God. The people promised to obey the leaders and the governing laws by making covenant with them through God. Thus, the covenantal spirit exerted tremendous impact upon the state of Israel.

領性架構，而神人間的交往，也以這三個盟約來規範和並展開。

社會盟約

根據盟約神學，上帝與人的交往是採用約的形式。既然連上帝都降尊紆貴和人立約，人間的君王、國家政府也有必要與所治理的民衆簽約，並受到約的限制。此一思想從古代以色列就開始實踐，後經瑞士、荷蘭、英、美國等國的具體應用，開創了人類的憲政觀念：國家與人民必須立約，政府的權威來自人民的授權和約定，而此約定就是憲法。所謂的“社會契約論”只不過是這觀念的世俗化表現。

聖經撒母耳記下5:3：“於是以色列的長老都來到希伯倫見大衛王，大衛在希伯倫耶和華面前與他們立約，他們就膏大衛做以色列的王”。以色列的長老是以色列人民的代表，大衛必須在神面前先跟他們立約，經他們的膏立和授權，才能作王。政治盟約由上帝、全體人民和政治領袖三方組成。領袖通過向上帝和人民立約，領受治理政府這一神聖使命；人民則通過向上帝和領袖立約，承諾順服領袖並遵守治理的法律。這是盟約精神對以色列政治的影響。

1646年12月，體現盟約神學精神的《威斯敏斯特信條》完成。不久，1688年英國發生光榮革命，1689年12月16日通過了《權利法案》，確立了政府與人們的契約關係，解決了國王與議會的關係問題，實現了君主立憲。根據《權利法案》，“1. 凡未經國會同意，以國王權威停止法律或停止法律實施，乃僭越權力。 2. 近來以國王權威擅自廢除法律或法律實施之僭越權力，為非法權力。……5. 向國王請願乃臣民之權利，一切對此項請願之判罪或控告，皆為非法。”這些條文都體現了君主、政府必須與人們立約、並受契約限制的憲政精神。

盟約神學對政治最有影響的當屬美國。早在1620年，初登美洲大陸的清教徒就簽署《五月花號公約》：“……我們在上帝面前共同立誓簽約，自願結為一民衆自治團體。為了使上述目的能得到更好地實施、維護和發展，將來不時依此而制定頒佈、被認為是對這個殖民地全體人民都最適合、最方便的法律、法規、條令、憲章和公職，我們都保證遵守和服從。”《五月花號公約》將約的神聖性奠定在上帝的超越性上。此公約開創了先例，要求公共機構的產生必須立於盟約精神，亦即，社會裡的公民有自由結合的權利，並可以通過制定對大家都有利的法律來管理自己，而政府是基於被管理者

的同意而成立的。

三權分立

1776年7月2日，《獨立宣言》被美國人民通過，宣告了人的天賦人權，並指出政府的合法性來自被統治者，而被統治者擁有改變政府的權利。“為了保障這些權利，人類才在他們之間建立政府，而政府之正當權力，是經被治理者的同意而產生的。當任何形式的政府對這些目標具破壞作用時，人民便有權力改變或廢除。”

1787年9月，39名代表簽署了美國憲法，確認了五項基本原則：

1. 人民主權：政府由人民控制。¹
2. 共和政府：決定政策的代表由人民選舉，而非世襲國王和貴族。
3. 受限政府：政府的行為受法律的限制。
4. 聯邦體系：保證州級政府的權力。
5. 三權分立：防止任何一個權力部門獨大。

權力如何加以分割呢？早在孟德斯鳩以前，神就藉著先知以賽亞說：“因為耶和華是審判我們的，耶和華是給我們律法的，耶和華是我們的王。”（以賽亞書33:22）此處指出三個區隔：審判、立法和治理。美國的建國之父沒有把這些角色之權威集中在一起，而將其分置於三個機制：司法、立法和行政三個部門。

儘管按字面來看，《獨立宣言》和美國憲法已經脫去了神聖的色彩，但就淵源和本質來看，它們都來自上帝的盟約之中。從美國總統手按聖經宣誓就職一事上，就顯示出美國的政治及其契約性，無不具有來自上帝的神聖超越性。這就是所謂憲政的“超驗之維”。

法國政治哲學家盧梭受盟約神學的啟發，提出了著名的社會契約論：政府是人們按照約定建立起來的機構，如果這個機構背叛了約定，人們有權利推翻。社會契約論的宣告，為法國大革命提供了理論依據，但社會契約論由於缺乏上帝面前立約的神聖性，所以不具有終極超越性。它儘管也談立約，但只是人與人之間的約定，並沒有終極原因為根基和目標。這成了社會契約論者的致命缺陷。於是，當舊有的契約被革命後，新的社會契約難以建立起來。由於這種神聖超越性的缺乏，革命建立的共同體難免陷入混亂之中。以盧梭思想為旗幟的法國大革命，後來陷入了混亂和暴政，有力地說明了人的契約若沒有以神的盟約為背景和基石，何等不可靠。

預定論將政治領域冒充神的一切巫術行為徹底驅除了。簡單而言，這就是所謂的“政教分離”。
Predestination completely expelled the witchery actions in the name of God performed in the political arena. Simply stated, this is so-called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state.

代議制

美國採代議制民主（各州參議員和眾議員由民衆選舉出來，代表相應民衆行使民主權利；總統由選民直接經過大選選出），也直接源於盟約神學：亞當是人類的代表，耶穌是新人類和選民的代表。亞當作為人類代表所做的一切，我們被代表的人類都要承擔。耶穌是新人類的代表，是第二亞當，耶穌的受死與復活，帶來選民的贖罪和重生。我們的罪歸在他的身上，他的義歸算在我們身上，我們因此“因信稱義”。

代理制或代議制是上帝在聖經中所啓示的治理模式。無論是家庭、教會、還是政治，代理的概念是不可避免的。教會是上帝國度的代表，傳道人是上帝話語的出口，亦即上帝的代言人。父母是子女的代表，丈夫是妻子的代表。在代議制國家，由民衆選舉出的代表掌握國家權力，代替民衆行使民主權利，而他們所作出的政治決策和行為，給他們授權的民衆都要承擔。

代議制民主方案的出現，使近代思想家解決了一個困擾民主制度擁護者的一個難題，即在理論上必須承認人人平等，但在實踐上，很難實現每個人直接管理國家，事實上只能由人民選舉出來的少數精英掌握國家權力。

與代議制相反的，是全民主制或直接民主制，這極有可能帶來新的專制。直接民主是國家所有的公民親自掌握國家權力，作出決策，而不通過代表的仲介。在古希臘和羅馬城邦中實行的都是直接民主。公民通過親自參加公民大會和陪審法庭等機構，掌握國家（城邦）最高權力。在雅典民主最盛時，不僅立法和司法權由公民直接行使，即使行政權也不是掌握在職業官吏手中，而是由公民按亞里斯多德所說的“輪番為治”原則執掌。直接民主極易導致平民暴政，也容易被特定集團所霸佔。

社會主義思想的先驅盧梭則堅持直接民主。他認為，人民的主權是不能代表的。在抨擊英國的代議制時，他指出：“英國人自以為是自由的，他們是大錯特錯了。他們只有在選舉國會議員期間，才是自由的。議員一旦選出之後，他們就是奴隸，他們就等於零了。”² 然而實踐盧梭思想的法國大革命，推崇直接民主的社會主義革命者們，雖以反專制起家，結果卻帶來了更殘酷無情的平民暴政。美國憲法選擇代議制政體，就是要與暴民政治劃清界限。代議機構被視為遏制“暴民”無理性行為的“馬勒”，印證了盟約神學對聖經代理、歸算概念的正確領會。

預定論對美國憲政的影響：政教分離

美國憲法修正案第一條規定，國會不得制定關於下列事項的法律：確立國教或禁止信教自由；剝奪言論自由或出版自由；剝奪人民和平集會和向政府請願伸冤的權利。

該規定為美國政教分離原則的重要出處。此一原則實際上也是基督教神學預定論的產物——尤其是加爾文神學的精華。著名宗教社會學家馬克斯韋伯，在曠世經典《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中寫道：“在十六、十七世紀最發達的國家中，如荷蘭、英國和法國，正是加爾文主義這一信念引起了這兩個世紀中重大的政治鬥爭和文化鬥爭”。他所指的，就是預定論。

對基督教懷有惡意的恩格斯，對加爾文主義卻給予了高度評價：“加爾文教會的組織是完全民主的共和的；而在上帝的王國已經共和化了的地方，人間的王國還能夠仍然從屬於君主、主教和領主嗎？”

加爾文主義的核心是其預定論，而預定論具徹底性和極致性。人是否得救完全

是上帝預定的，人的行為完全

排除在外。就民主政治而言，

預定論將“驅除巫術”（韋伯語）的工作在政治領域也進行

到底。由於人的得救只僅僅在於神權，所以預定論把教權的神

聖光環徹底消除，也把歷代政權的

神聖光環徹底消除。就預定論看來，政治只是屬世的事務，只擁有屬世的權柄。凡把政權賦予神聖意義，甚至政權假冒上帝的代言人、政權干預屬靈的權柄和事務，都是巫術政治的表現。預定論將政治領域冒充神的一切巫術行為徹底驅除了。簡單而言，這就是所謂的“政教分離”。

政治領域的“去巫”，就是現代化，這是預定論的政治產物。政教分離是政治現代化的基本標誌；實行政教合一的國家，實際上還處在前現代化或中世紀的光景中。政權只擁有屬世的權柄，它不能干涉宗教內部、教會內部事務。政教分離原則把人類政治從蒙昧中帶到了光明之處。可惜預定論對人類政治的這一決定性影響，至今不是很多人看見。

其他神學觀念對美國憲政的影響

除上述盟約神學、預定論之外，宗教改革時

（轉下頁）



誠靜怡

與二十世紀初的中國教會合一運動

思 祈



在中國教會歷史上，誠靜怡對於教會合一的貢獻是不可忽視的。

教會合一是近現代世界基督教會史研究的重要課題之一。二十世紀初的幾次世界性基督教大會，對於教會合一都給予相當的重視。¹ 在中國，基督新教傳播及教會發展的歷史，可以說是「本色化」與「合一」兩條主線交織而成。作為合一的個案，中國教會也為世界基督教會的合一和教會普世化運動，提供了本土化的經驗。

學術界一般公認，1910年「愛丁堡世界宣教大會」對於世界宣教運動以及現代教會普世化運動有著十分重要的意義，而將中國與這次大會連接起來的，是一位後來在中國教會發展過程中發揮著重要作用的人物——誠靜怡博士。

當時年僅28歲、作為中國三位代表之一的誠靜怡，在大會上通過七分鐘的發言，提出了建立合一的中國教會的渴望。為了貫徹愛丁堡大會精神，後來成立了「中華續行委辦會」，誠靜怡在其中擔任

要職；爾後，他亦在第一個正式的全國性代表機構「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擔任要職，致力於推動中國教會的自立與合一。

1927年，「中華基督教會」第一屆全國總會於上海召開，代表529所教堂，2,091個佈道所，333名按立牧師，2,405位傳道士，聯合了14個不同的宗派差會，擁有受餐信徒120,175，約占全國信徒三分之一。² 中華基督教會旨在實現“純全的中國本色化和合而為一的教會”，³ 從而“聯合中國基督信徒，以聯合之力量策劃與宣導自養、自治、自傳之精神，以傳播基督福音，實踐基督道路，拓展神的國度”。⁴ 可以說，中華基督教會將誠靜怡的合一理想化為現實，誠因而被稱之為是“中華基督教會身生之父”。⁵

在中國教會歷史上，誠靜怡對於教會合一的貢獻是不可忽視的。

誠靜怡其人

誠靜怡為滿族人，1881年生於北京，其父為倫敦會北京東城雙旗杆教會傳道人。誠自幼接受差會學校教育，1900年義和團運動前夕畢業於天津養正書院（後改名英華學院）。1902年隨倫敦會宣教士文書田（George Owen）赴英國，從事官話和合本

（接上頁）

期和清教徒時期的千禧年觀、文化使命觀，對美國政治的“選民”意識、“聖戰”情結和“山上之城”異象，也具有非同尋常的影響。

另外，加爾文主義中人民有權改變暴政、甚至有權進行武力自衛的觀念，在美國憲政文本中也大量出現。如，美國憲法修正案第二條：管理良好的民兵是保障自由州的安全所必需的，因此人民持有和攜帶武器的權利不得侵犯。《獨立宣言》中稱：我們認為以下真理是不言而喻的：……任何形式的政府，一旦破壞這些目標，人民就有權利去改變它或廢除它，並建立一個新的政府。這類例證真是一而足。

可惜的是，現實的美國政治卻有越來越多悖逆

聖經根基的跡象。我們只能祈求上帝，使這個所有錢幣上都有“IN GOD WE TRUST”、所有總統就職都要手按聖經的國家，能夠歸回到起初的信仰根基上，並將國家的運行和美國的精神堅固立定在聖經和基督教神學的根基上。正如聖經所說：“以色列的神，以色列的磐石曉諭我說，那以公義治理人民的，敬畏神，執掌權柄。”（撒母耳記下23:3）



作者現在美國牧會

註：1. 美國憲法第一條第一款：本憲法授予的全部立法權，屬於由參議院和眾議院組成的合眾國國會。
2. 盧梭：《社會契約論》，商務印書館，1982年，第125頁。

誠一生中發起和推動了不少對於中國教會發展有重要意義的運動，如1916年的“信教自由”運動、1918年的國內佈道運動、1919年的中華歸主運動、1930年的“五年運動”。
Jing-Yi Cheng launched and promoted several movements that greatly shaped the direction of the Chinese churches, such as “Freedom of Believing in Religion” in 1916, “Preaching the Gospel all over China” in 1918, “Chinese for Christ” in 1919, and “Five year Movement” in 1930.

新約聖經翻譯工作。1906年工作完成之際，進入格拉斯哥聖經學院（The Bible Training Institute）學習兩年。

1908年學成歸國，在雙旗杆教會擔任助理牧師，協助宣教士管理教會事務，並主持佈道、學校教育及傳道人培訓考核等工作；1910年被按立為該堂第一位華人牧師。誠帶領教會向自立自養的方向發展，於1912年脫離倫敦會自立。因其地理位置之故，又被稱為米市教會。

1910年，誠由倫敦會推薦，作為中國代表之一，參加愛丁堡世界宣教大會，在會中得到該大會的推動者、世界基督教學生運動創始人兼主席穆德（John R. Mott）的賞識，大力推薦他擔任「中華續行委辦會」的中方幹事，自此在中國基督教運動中嶄露頭角。

1922年全國基督教大會於上海召開，誠靜怡被推選為總幹事，此後11年，在協調中國大多數教會、差會參與全國性基督教運動的過程中，誠發揮著重要作用。1933年，誠靜怡擔任中華基督教會總幹事一職，直至1939年底因病離世。

誠一生中發起和推動了不少對於中國教會發展有重要意義的運動，如1916年的“信教自由”運動、1918年的國內佈道運動、1919年的中華歸主運動、1930年的“五年運動”，以及在其離世後正式開展的“邊疆服務運動”。誠靜怡也是中國唯一一位連續參加三屆世界性基督教大會的教會領袖：1910年愛丁堡宣教大會、1928年耶路撒冷大會、以及1938年馬德拉斯大會。他以中英文寫了不少關於教會本色化與合一的文章，他更是一位務實的教會領袖，以具體的實踐推動中國教會的建設。

他雖然連續在全國性基督教機構中擔任要職，給予教會制度化、體系化的指導，但他對於個人及教會靈性的建造卻絲毫沒有忽視。在五年運動中，他的一句禱詞在當時被廣為傳頌：“主啊，奮興你的教會，從奮興我開始！”。

教會合一的理念

綜合誠靜怡在教會雜誌上發表的文章以及在會議中的發言，可以看出，首先，他所主張的合一，是以基督之愛為基礎的。「與基督的合一」是宗派間合一、民族間合一的根本和前提。這對於今日教會合一以及普世化運動仍有借鑒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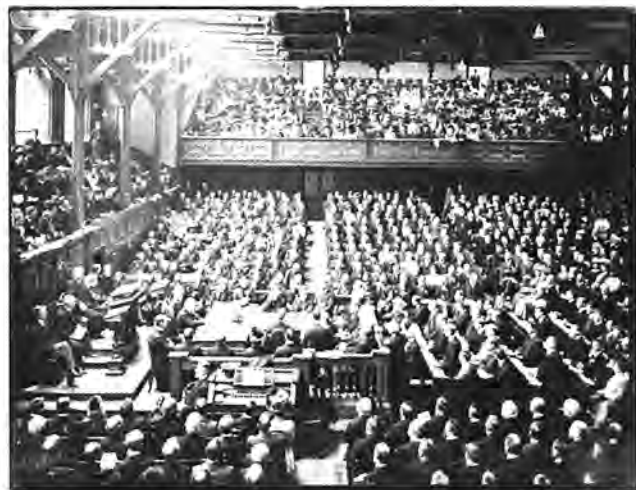
探索在具體上如何合一，自然會涉及形式、儀文、觀念上的討論。誠靜怡曾多次指出，只有與基督合一之後，才會帶來真正由內而外的合一。

只有在基督之愛的基礎上，宗派之別才會顯得無足輕重。這種基督之愛不僅連接各宗派，並且也建立著東西方信徒、教會之間的關係。開西大會（The Keswick Convention）的宗旨“在基督裡合而為一”時常出現在誠的文章中。⁶

其次，誠靜怡對於教會合一的認識，還體現出基於中國本土情況的思考。在愛丁堡大會上，誠就稱，其發言是立足於中國的立場，代表著中國的信徒。⁷ 他針對中國教會尚年輕、宗派之別並無廣泛性的現狀，將教會合一問題提上日程。在中國教會的發展中，合一問題是關乎信仰與教會組織形式的重要議題。雖然宗派主義在西方有其淵源，難以一筆抹去，然而，誠提醒差會及中華信徒：“我們所應服事的畢竟是中國教會，而不是哪一個宗派或差會。”⁸

在談論教會合一問題時，誠所流露出的是一種本色化思考。他從沒有一概否定宗派，他承認宗派的產生有其歷史背景，他也能體諒西方社會發展的處境。然而誠靜怡所關心和探討的合一問題，針對的是中國教會，是立足於中國處境下的思考。誠靜怡也曾坦言，自己的背景是公理會，但他並不刻意強調。⁹ 他期待中國教會以及普世合一教會要排除的，不是宗派，而是宗派主義。“合而不同”是誠靜怡以及當時致力於教會合一運動的大部份中外信徒對於合一的理解。

儘管1910年愛丁堡世界宣教大會一向被認為是普世運動的里程碑，但是這次大會的議題，實際上



還僅限於探討宗派之間如何具體合作。對於大多數與會者而言，愛丁堡大會是“使有著相同觀念的新教徒們可以一同商討關於世界福音化更有效的共同戰略”，在這場世界宣教大會中，推動合一只是實現宣教合作的手段，而非宣教合作的目的。¹⁰ 值得

誠在其七分鐘發言中所提到的無宗派之別的合一教會，就是從中國信徒的立場出發，提供給大會相對廣闊的視野。Cheng's speech for only seven minutes articulated the concept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in unity without denominations. It represented a view of the Chinese Christians and provided a relatively wider prospect for the conference.

一提的是，與會的宣教地教會代表所持的觀點，卻與西方宣道士有別。誠在其七分鐘發言中所提到的無宗派之別的合一教會，就是從中國信徒的立場出發，提供給大會相對廣闊的視野。

宣教地的新興教會不存在西方歷史文化的羈絆，沒有需要恪守其傳統與儀文。而西方教會宗派林立，對於宣教以及自身教會發展產生阻礙，這些都成為建立合一教會的殷鑑；另一方面，教會合一的理想也深得民心。因此當大多數“母會”還在為宗派間的合作進行討論之時，“子會”的目標卻直接指向教會合一。

誠靜怡以及其他亞洲教會代表所宣導的本色民族教會的合一，使得西方差會認識到，在宗派的聯合與合作之外，還有建立普世合一的基督教會的可行性，這樣的見解是有遠見的。

當然，對於西方某些宗派來說，誠靜怡在愛丁堡大會上所表達的教會合一理想，是“不理解實際困難以及教會合一問題之本質”的體現。¹¹ 誠所主張的教會合一，究竟是“空中樓閣”，還是在當時的中國社會確有可行性，就需要在二十世紀上半期的中國教會發展史中尋找答案。

1922年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以及1927年中華基督教會的發展狀況及其成敗，是檢驗誠靜怡的教會合一理念是否可行的途徑。特別是中華基督教會，作為當時中國最大的合一教會，對於中國教會的發展以及中國基督教運動的演進有何影響；他的

這種合一模式對於世界教會普世化運動有何啓示與借鑒，都是中國教會史研究中需要關注和解答的問題。



作者為恩福神學生，在愛丁堡進修教會歷史博士

註：1. 1900年紐約普世大會 (Ecumenical Conference in New York)；1910年愛丁堡世界宣教大會 (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in Edinburgh)；1921年國際宣教委員會 (International Missionary Council)；1938年馬德拉斯世界宣教大會 (Madras Conference of the Churches on the World Mission of the Church)。2. 高伯蘭：《中華基督教會總會概述》，《中華基督教會年鑒》，1928，頁1。3. 同上，頁7。4. SOAS, Special Collections, PCE, 60A, An Adventure in Church Union in China: Origin, Nature and Task of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New York, 1944), p. 23. 5. 蔣翼振：《誠靜怡博士追悼大會》，《回家半月報》，第七卷第二期，頁11。6. Charles Price & Ian Randall, *Transforming Keswick* (Cumbria, 2000), p. 31. 7. 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Report of Commission VIII (Edinburgh, 1910), p. 196. 8. Cheng, “What Federation Can Accomplish”, *The Chinese Recorder*, vol. 41, No. 2, 1910, pp. 158-9. 9. SOAS, Special Collections, PCE, FMC Archives, Series II, Box 13, Conference with Dr. Cheng Ching-yi, Church Office, July 17th, 1930. 10. Brian Stanley, *The 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Edinburgh 1910* (Cambridge, 2009), pp. 277-9. 11. W. H. T. Gairdner, “Edinburgh 1910”, *An Account and Interpretation of the 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Edinburgh, 1910), pp. 183-6.

新書介紹

文摘

基督教在中國的存在形式及其影響

基督教與中國

王忠欣

第六輯



建議奉獻8元

「基督教作為一種信仰、思想和組織，在目前中國的存在或表現主要有以下三種方式：公開教會、非公開教會和學術界的基督教研究。相對於中國強勢的傳統文化和世俗文化，以及廣大的無神論影響而言，基督教在中國還是屬於弱勢群體，在社會上的影響還很有限。就基督教本身而言，三種形式的基督教在中國社會中的影響也有所不同。」

「公開教會的影響主要是在教會內部，如關心信徒，為信徒提供心靈慰藉等方面；公開教會在社會上的影響很有限，除了做一些慈善救助外，很難在推動社

會進步、公義上有所作為。」

「家庭教會在中國的發展非常迅速，……由於缺乏合法的地位，就不得不保持一種地下或半地下的狀態，……至於在社會上的影響力，與公開教會相比，家庭教會就更加有限。」

「就社會層面的影響而言，基督教在當代中國所產生的影響主要是一種思想性的影響，主要來自學術界的基督教研究。……提醒人們基督教在古今中外的存在，以及本身所具有的普世價值，……這對推動中國社會的進步、豐富中國持續發展的思想資源具有非常重要的意義。」

末世繪方舟——挪亞故事新詮

黃瑞怡

從氣象陰晴，金融情勢，到婚姻對象，未卜先知是古今東西每一代人的夢想。當代人雖可遨遊寰宇，卻還是掌握不了下一分秒變化；當天災人禍繞著地球發生時，人們不由自主地嘆息，難道我被時代綁架，硬送上歷史末班車？末日快到了嗎？到那日將有多少人能倖存？

二十一世紀人們對未來的集體焦慮，對原本躍躍欲試、想為明天捕捉陽光的青少年來說，就像是撥不開的黑雲！如此氛圍，或許無形中催生了近來許多少年小說，不約而同以末世或反烏托邦為主題。代表作品如柯林斯（Suzanne Collins）的《饑餓遊戲》（*Hunger Games*）三部曲，威斯特菲德（Scott Westerfeld）探討少年外表美醜與內在價值的《醜者》（*Uglies*）系列，還有英國作家羅索芙（Meg Rosoff）以虛擬第三次大戰為背景的《當下怎麼活》（*How I Live Now*）等。這些作品暢銷的程度，說明它們抓住了人心深處對明天的惶恐，對今天的不安。

回顧歷史長廊，過往的關鍵事件常與今時的困境足跡相似。幾千年前，挪亞的同代忙於宴樂，只顧眼前；他們地上的年日，在雨滴落下霎時歸零。挪亞一家八口將方舟門闖起，象徵了世代的終點與起點。

創世記六至八章，成了人類歷史上第一齣末日求生戲碼。

今天各地圖書館裡，可以找到挪亞方舟林林總總的幼兒圖畫書版本——這個故事結合了數數兒，動物園，造大船，漂洋過海，哪一個孩子不被這些元素吸引？挪亞方舟因此是稚齡階段，最頻繁傳講的聖經故事之一。然而，小說家凝視方舟，卻浮想聯翩，看到不一樣的名堂。他們拾起挪亞方舟的經緯，梳理當代問題亂糟糟的線頭，重新編織出憂懼與信靠、沮喪與盼望交錯的故事。

本文分享兩部同以挪亞本事為出發點的少年小說，或許當我們歎噓不知明日所終時，重新思想歷史上與文學中的末日，能預備我們從容地迎向地平線。

故事簡介

《水中荒漠》

北美經典少兒作家麥德琳·蘭歌（Madeleine L'Engle），以《時間的皺紋》（*The Wrinkles in Time*）成名，系列《時空四部曲》完結篇即是《水中荒漠》（*Many Waters*, 1986）。故事描寫十五歲的雙胞胎兄弟丹尼斯和山帝，誤觸科學家父親時空跳躍電腦實驗，來到酷熱荒漠，為一家人和善收容。原本懷疑自己身在外太空星球的兄弟倆，在與這家人互動中漸漸拼湊出，大家長竟是舊約



世代的挪亞！他們與挪亞的子女建立了深厚情誼。原本事實求是的雙胞兄弟，也開始對看不見、摸不著、但挪亞篤信不疑的耶和華，認真反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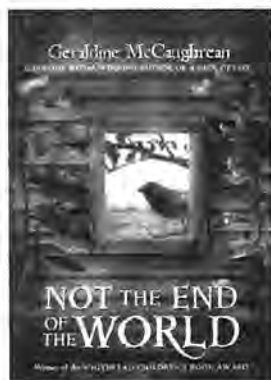
當挪亞領家人砍下皂夾木，成了村鎮眾人指點笑柄時，丹尼斯和山帝預見浩劫將近。他們是否能在衆水氾濫前，找到回家的路？

紐約時報評鑑此書時說，「蘭歌將古典神學與現代家庭生活以及未來科幻小說融為一體，創作出令人嘆服的傳奇故事。」

《世界不末日》

生於英倫的潔若汀·麥考琳（Geraldine McCaughrean），是另一位享有國際聲譽的少兒作家。她三次獲得英國惠特獎（Whitbread），尚無人破此記錄；她也是奇幻經典《彼得潘》百年紀念續集《紅衣彼得潘》的官方遴選作者。

2004年，麥考琳發表了《世界不末日》（*Not*



麥考琳呈現了人性在浩劫中的黑暗面，與人憑己力重新造神的努力；蘭歌的終極關懷，則在於人如何放下自己，靜候上主啓示，經驗「衆水不能息滅、大水也不能淹沒」的愛！G. McCaughrean presented the dark side of human nature in face of catastrophe and the human effort of remaking the divine. On the other hand, the ultimate concern of M. L'Engle was how to put aside ourselves and wait upon the guidance from God so as to experience the love that many waters cannot quench, nor can floods drown.

the End of World) 。開場不久，狂浪就將方舟拋離地土，這個故事也徹底斷開幼兒繪本裡粉彩溫馨的平面形象。麥考琳採用不同人物鳥獸的多元視角，鋪陳異想方舟世界。挪亞的兒子、媳婦、黑鴉與白鴿各紓己見；但主要聲音，來自聖經原文中未提名的挪亞女兒穉娜 (Timna) 。挪亞從來沒有懷疑過上帝的計劃或能力，十來歲的穉娜卻充滿了掙扎、困惑與懷疑。她不確定上帝會不會向她這個毫無地位的女孩啓示，但是她和哥哥雅弗無法掩耳不聽落水人的呼聲，於是偷偷救起一個小男童和他剛出世的妹妹，匿藏船艙深處。當面臨露餒危機時，穉娜要如何保守偷渡客的性命？她願意付出多大代價？

麥考琳筆下的方舟旅程，對乘客精神與肉體都是殘酷試驗，對讀者而言，也是挑戰性的閱讀體驗。惡臭、骯髒、驚慌失措的動物，讓人想要掩耳蒙鼻，但更觸目驚心的，是人類在身心漂流時逐漸生出自義鱗甲，再無法感知恩慈柔風。《世界不末日》中，人類和動物的多頻道發聲，添加了文本的豐富性。麥考琳詮釋的古老紀事，提出了引人深思的尖銳問題。

比較兩個故事

雷同點

《水中荒漠》與《世界不末日》出版日期相隔近十年，作者分居大西洋兩岸，但兩本少年小說有一些有趣的雷同點。

或許因為作者同屬女性，她們都大膽加入挪亞女兒的角色，藉女性浩劫求生的心路歷程，與男性主導的文化傳統作一對照。

兩本書也都嘗試帶入多元視角。《世界不末日》不同篇章由不同敘事者輪替講述；《水中荒漠》中雙胞胎兄弟來自現代新英格蘭大雪紛飛的冬季，與上古近東沙漠的農牧人家互動時，當然衝擊不斷。

二書也同樣以外在環境的劇烈變化，襯托出少男少女身心的急遽成長和改變。

歧異點

除了故事情節相異，《水中荒漠》與《世界不末日》最根本的分歧，應該是字裡行間所透露作者對信仰的不同態度，及對神的理解。

麥考琳承認有神，對上帝並未全然否定，但災難臨頭，全人類百分之九十九點九九淪喪水底的事實，她難以接受，也無法沉默吞嚥。卷首題辭引用了布朗寧的詩句：「在地上是破碎的弧，在天上是完整的圓。(On the earth the broken arcs; in the

heaven, a perfect round.)」但高天之處圓滿無暇的上帝，究竟是什麼模樣？祂是苦難的創始人，還是終結者？麥考琳深深同情浩劫裡浮沈之人絕望的呼喚，嘗試以人的感情與智性，重新刻劃理想上帝形象。女媧補天，麥考琳以筆為針線，想要補足人世殘缺，想要縫出無隙無雲的藍天。她的努力令人動容，但在真理上依然空洞。

至於蘭歌的成名作《時間的皺紋》，書中部分細節雖曾遭保守基要派信徒的攻擊，帶有神秘主義色彩的神學觀也不乏爭議性，但不容否認，蘭歌一生信仰虔誠，讀經勤奮，她與神親密的關係，在《水中荒漠》中藉挪亞女兒葉黎作了深刻的表達。

她對神的渴望，並不因無從理解的洪水災難、無所逃脫的命運而退縮。為使故事進展能符合聖經，蘭歌也為葉黎安排了出人意外的結局。《水中荒漠》更藉著星光、藉著傳信天使，反覆向原本亟欲靠著自己自救救人的雙胞少年耳語：放下人的聰明，脫開理性框架；面對不可知的未來，學習靜默，學習傾聽，學習等待……學習「要安靜，要知道我是神。」

綜括而言，麥考琳呈現了人性在浩劫中的黑暗面，與人憑己力重新造神的努力；蘭歌的終極關懷，則在於人如何放下自己，靜候上主啓示，經驗「衆水不能息滅、大水也不能淹沒」的愛！

結 論

對於志在創作、或樂在閱讀的信徒而言，這兩位小說家對同一個聖經故事作出如此不同的詮釋，無疑可以激發進一步的思考：

聖經原文沒有記載的許多細節，小說家是否有想像和解釋的空間？如果允許有再創作的空間，創意的界限又在哪裡？

因著作者不同的信仰背景、人生歷練、寫作動機，改寫的聖經故事，或有潛力引導讀者更加渴慕神，更豐富地體會神與人的互動，但也有可能成為凹凸鏡，讓讀者看到一幅扭曲的神的形象！

由此可見，創作者必須慎重——自己手裡握的筆劍是有兩刃的；而讀者則更必須持守儆醒的靈。

世界末日會在何年何月何日以什麼樣的方式臨到？幾千年前一斧一鑿建方舟的挪亞全家不知道，2012年被末日預言環繞的當代人也知道。確定的是，地面上有形有質的東西終久不能存到永恆，末日前夕最緊迫的提問，或許不是逃脫機率，而是你我靈魂的錨在哪裡？

馬丁路德金恩曾說，「即使我知道明天世界

(轉下頁)

一個媒體人的 信仰之路

一禾

早在1993年左右，我在大學圖書館裡接觸到基督教的内容，比佛教稍晚兩年。作為一種思想，耶穌可為人性的典範，我心雖嚮往，卻不能至。自命為有理想的人，但對理想也不確定，只知道不能沒有。靠著少年時的理想慣性，滑行著度過了青年，直入中年，卻發覺每每陷入虛脫無力、得過且過。對愛，對靈魂，都是模稜兩可；對自己，進入中年之後則越發覺得很多時候搞不定。

初信之時

2004年5月，我的女友果子接觸到基督教，成為慕道友。10月，她檢查出身患乳腺癌。當時，她是中國發行量最大的女性雜誌《女友》的主編。治療過程中發生了多起意外。在全程照顧她完成手術及化療後，2005年9月，我決定與她結婚。這期間，她正式受洗。

面對果子的信仰，我潛意識裡拒絕對種種欲望、快感的放棄，讓肉體安然睡在理性之名的庇護下。當時還覺得是一種很有面子的拒絕。其實很多時候分不清哪些抗拒出自欲望，哪些出自更光鮮的理智。二者事實上的合謀，恰好說明，欲望與理性、肉體與思想，只是硬幣的兩面，都是硬幣，都與靈魂無關，所以面對信仰它們才會聯手。而這，正是信仰之難的秘密吧。

2006年9月，她的癌症復發。之前，她已放棄



原來的工作，轉而從事與福音有關的事情，擔任美國《愛家》雜誌的中文版主編，我非常感動。果子抓住這瞬間的感動，帶我做了決志禱告。

在她身上，我實實在在看到了信仰的力量。在人一無可恃的時候，反而會變得更強大，而同時，卻又像個孩子一樣。即使在病中，她仍然毫不吝嗇的付出，體察周圍人的需要，盡可能的接納、理解、安慰。她為自己開設了博客，記錄面對疾病的心路，許多病友和普通人都受到她的鼓勵。

2007年11月3日，她被主接走。當時我想，如果我能做到像她一樣面對死亡，我對生活也就沒有什麼遺憾了。“一粒麥子如果不落在地裡死了，仍只是一粒；如果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約翰福音12:24）果子破碎在泥土裡，所以更能徹底地給予。她的父母信主了，她的好友信主了，她的病友信主了，在她離去後一年，還有朋友因為夢到她，相信她在對她們說話而與我聯繫，並接受福音。

果子在世時，我只陪她去過一次教會，她走後，我反而出現在教會。牧師一直耐心的陪伴我，肢體們給我許多關心。2008年6月，我正式受洗。

2009年3月，我將她生前的文字整理成《成就愛》一書，為了完整保留所有與福音有關的內容而採用自費出版，並免費贈送給乳癌患者。該書被十幾家報刊推介，成為暢銷書。我在北京、廣州、深

（接上頁）

就要分崩離析，今天我仍要種下我的蘋果樹。」

（Even if I knew that tomorrow the world would go to pieces, I would still plant my apple tree.） 顧金恩面向

末世的盼望，仍是這代青少年的確信。



作者為兒童文學博士，本刊特約編輯

我一旦順服，神的奇妙就顯露：因為我重新接觸具體業務，就有了更多更直接有效的文字事工機會，逐漸培養了一個信仰紮根在基督磐石上、並對公共話題有專業參與能力的作者隊伍。 Once I yielded to God, his wonderful guidance became clear. Since I was given the opportunity to tackle the daily operations, I could do the literature work more directly and efficiently. Gradually I built up a team of writers that had Christian faith as its foundation and professional ability to deal with public issues.



圳等地的主內書店舉辦讀書會，與肢體和慕道友分享她的見證。當我願意讓自己的經歷被主所用，主就醫治我，而且給我更大的祝福。

主賜婚姻

2009年11月，我在出差期間，希望結識同行業的肢體，一起為主做工。當時認識了現在的妻子，她在中國頗具聲望的一份報紙任資深記者多年。雖然心中孤單，但我已無力開始新的感情，只好向神禱告：“如果這位姊妹是合你心意的，我願意放棄自己的標準，順服你。”一個月後，姊妹放下原來的工作，來到我所在的城市，成為我現在的妻子。

我們沒有安排婚宴。對基督徒來說，神的家就是最好的婚禮場所。而作為家庭教會，我的家就是一處聚會點，所以我們把肢體邀請來，牧師為我們證婚並講道。我至今記得我當時說的話：“以前我感受到的神，是一個不斷要求我超越的神，現在，我更體會到神的恩典。”

新婚前後，隨著我出任中國一份很有影響力新聞雜誌的內容負責人，爭戰也越來越劇烈。我一直堅持，我是基督徒，有自己的信仰。工作環境繼續惡化，我原本憑著血氣想一走了之，感謝主的提醒，甘願順服下來，不計位置、不計報酬，不以逼迫為意，接受被降職為副總編的安排。

某晚，我夢到自己被火燒，苦於無法脫身，忽然想到我是基督徒呀，應該禱告呀！於是禱告，結果火勢和疼痛逐漸減小。最終，我手拿著一塊金子，開心的隨手掰撒。上班路上，我還在琢磨夢的意思，竟收到一條沒來由的短信“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為了今日呢。”我打電話給妻子，告訴她夢境，不料她脫口而出，“試煉過後，必如精金！”原來，當時她剛打開電腦，就收到原來所在教會的牧師發來的每日靈糧，題目就是約伯記裡的這句經文。她說，神不但給你應許，還通知了你的老婆。是的，神知道我的軟弱，知道我不願意受委屈，血氣甚重，祂俯就我的軟弱，親自賜下應許。

我一旦順服，神的奇妙就顯露：因為我重新接觸具體業務，就有了更多更直接有效的文字事工機會，逐漸培養了一個信仰紮根在基督磐石上、並對公共話題有專業參與能力的作者隊伍。

半年後，主要領導與我談話，希望我主動辭職。因為如果是解職，他必須上報主管部門，下向團隊解釋。我對他的決定表示充分理解，並走到他

的座位前，擁抱了他。隨後，單位謠傳我拒絕歸還配給我使用的汽車，我一笑了之，照常辦理辭職手續。

我們開始禁食禱告，再不顧自己計劃未來，安靜等候神。這時，北美一所大學主內弟兄主動發來訪問邀請和經費承諾，我們為此禱告，並尋求肢體和屬靈長輩的印證。

訪學之旅

我從未計劃過要來北美。臨行前，牧師證道的內容就是羅馬書“活祭的生活”。雖然神的旨意我依然懵懂，但卻隱約感到，這是神給我們人生中途的休憩與裝備，為的是開始下半場在中國的禾場為祂而去的旅程。即使未來不明朗，我卻清楚絕無後路可退，我欠主太多。

在北美，我們在禱告中不斷求問，我們能帶給這裡什麼？神讓我們與美國的眾肢體相遇，為了什麼？我從先做好身邊的小事開始，每週六為校園博士生團契做菜，同時參加訪問學者團契，成為這兩個以大陸慕道友為主的小團契的核心同工。

美國大學是一個廣大的宣教工場。北美教會差派宣教士飛越重洋去中國，需要克服經濟、環境、政治、文化等各種制約因素，但現在，神把中國的學生學者帶到美國本土。北美的校園相當於一個集合地，學習結束後，他們再分散，回到中國的各個城鎮。大學裡的教會正可以在這最集中的場所為主最高效率的得人。而且，大學時光是這些未得之民最有時間和精力、最少纏累、最需幫助的時候，抓住這個時機與神同工，事半功倍。

在校園的服事中，有必要區分學生與訪問學者。通常年輕的學生比較容易接受福音，願意改變生命；訪問學者則已處於價值觀成型期，而且獲得中國政府的資助，訪學歸國後很可能獲得事業及崗位晉升的機會，因此他們信主很難。在服事他們的過程中，我們學習不以人的眼光看待事工，不求人的喜悅。我們以為沒有果效，在神眼中卻未必；撒種有時，收割有時。而且這些未來可能影響中國學生、主持大學命運的人，即便在短暫的訪問期間未信主，也可以因為接受基督徒無條件的服事，參與教會活動，而加深對基督教的瞭解，不再心存敵意。

感謝主，我們本著對中國的負擔，定睛在基督身上，盡力服事、探訪，結果我們所參與的博士生團契和訪問學者團契，先後有近十人決志或受洗。我們也曾幾次去車程約二小時的另一所大學，參加

我把深度服事、牧養這一群體，為神的國度在媒體的擴展做預備，作為自己的異象。
My vision is to serve and pastor this group in depth in order to prepare for the expansion of God's kingdom in the media world.

那裡的中文查經班（該校尚未建立華人教會），見證了一位訪問學者受洗，這是第一位在該校接受主的訪問學者。

服事就是蒙恩。我們剛到美國一個多月，妻子就懷孕了（之前我們一直禱告，求神按祂的時間賜給我們孩子）。2010年末，我們原想一起參加使者的差傳大會，但因路途遙遠，她只能放棄，而轉赴距離我們住處一個半小時車程的芝加哥華人基督徒大會。結果，沒有經過任何商量，我們分別在兩個大會上接受神的呼召，把自己全然獻給主。回家後交流各自的收穫，享受神給我們的雙份大餐。

回應呼召

主恩不斷降臨在我們這個三口之家。因為孩子的出生，我的父母來到美國。原本很擔心，不知如何對從未接觸過基督教的父母談我放棄工作去讀神學院的決定。沒等我們開口，他們就猜出來，而且激烈反對。我們只好禱告，並在生活中服事他們。當他們開始出現在教會，並感受到弟兄姊妹真實的愛，繼而自己主動閱讀聖經和屬靈書籍，我們為此加倍禱告。轉眼四個月過去了，在回國前一週，他們決定受洗，我們為此高聲歡呼，哈利路亞！

神不但得著我的家人，為我的讀書和服事解除後方的掣肘，而且讓我在重新申請赴美簽證前獲得恩福的獎學金，為我的未來之路提供了不可或缺的支援，再次讓我們全家沐浴在主恩的豐富供應之中。

同時，神也讓我們做醒：我們這些所謂文化人自以為肩負文化使命，容易產生驕傲、論斷。其實神在審判時，並不是按我們的知識，而是按我們的所做所為。只有當我們的生命真正成熟，文字才能影響其他生命。

媒體是現代社會影響力很大的平台，神必要得著媒體人，繼而得著媒體、使用媒體，作為祂話語的傳播管道。這個群體的專業性很強，肢體的屬靈生命尚淺，非常需要專業與信仰結合的牧養。我把深度服事、牧養這一群體，為神的國度在媒體的擴展做預備，作為自己的異象。我也將把自己對神話語的領會、服事中對生命的理解，結合當代讀者的興趣，用文字的形式表達出來，與發表在公共媒體上的各類文章在同一平台上展示與競爭，在這個領域裡榮耀主名。



作者為恩福神學生，就讀於正道神學院

索閱單

（請複印後填寫，寄回本刊）

稱謂 Mr. Mrs. Ms. Dr. Rev.

收件者（中文）_____

(Name) _____

(Address) _____

(City) _____ (State) _____ (Zip) _____

(Tel) _____ (Fax) _____

(e-mail) _____

以下項目歡迎索閱，並自由奉獻。請酌增郵費。

雜誌／期刊

- 恩福雜誌從第__期開始（一年四期成本約15美元）
- 《基督教與中國》第一輯 __本（建議奉獻8元）
- 《基督教與中國》第四輯 __本（建議奉獻8元）
- 《基督教與中國》第五輯 __本（建議奉獻8元）
- 《基督教與中國》第六輯 __本（建議奉獻8元）

書籍

- 《生命的U-Turn》(繁) __本（建議奉獻10元）
- 《生命的U-Turn》(簡) __本（建議奉獻10元）
- 《中西文化精神與未來走向》__本（建議奉獻25元）
- 《中國現代化視野下的教會與社會》__本
（建議奉獻25元）
- 《恩福靈筵—馬太福音》__本（建議奉獻12元）
- 《恩福靈筵—使徒行傳》__本（建議奉獻10元）
- 《恩福靈筵—羅馬書》__本（建議奉獻8元）
- 《恩福靈筵—啟示錄》__本（建議奉獻10元）
- 《恩福靈筵—哥林多前書》__本（建議奉獻9元）
- 《尋夢者》__本（建議奉獻13元）
- 《生命織錦圖》__本（建議奉獻10元）
- 《聖經遇見小故事》__本（建議奉獻10元）

影音產品

-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1) DVD __套（建議奉獻45元）
-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1) CD __套（建議奉獻15元）
-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2) DVD __套（建議奉獻45元）
-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2) CD __套（建議奉獻15元）
-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3) DVD __套（建議奉獻45元）
-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3) CD __套（建議奉獻15元）

奉獻支票請寫：BCMF

請寄至：701 S. Atlantic Blvd., Suite 268B,
Monterey Park, CA 91754, U.S.A.

(接封底)

2012年元月，台灣進行總統大選，雖然執政黨險勝，但雙方造勢拼搏歷時數月，致使人心浮動。世界大國的領袖也在更換。俄羅斯強人普亭再度參選總統，三月初高票入主克宮。中國將於秋天召開「十八大」，高層領導班子預定交棒，各方派系早已在人事佈局上較力。美國則是大選年，在野的共和黨黨內初選頻上媒體，而白宮年底是否易主，更引發全球關注。

國家領袖的好壞攸關全民福祉，中國古人便知此理。歷代歷朝，有德賢士莫不渴望得遇「聖君」，讓他們發揮輔佐才能，造福天下；可惜這期待往往落空。現今的民主社會，人民有權推舉領袖，似乎是傑出領導者浮出的契機。1996年台灣進入總統全民直選，民眾參與的熱忱極高；但經過十六年，幾輪換將，在位者表現讓人失望，政績不如民願，以至第五度大選的選情冷得可以，而2011年度漢字評選落得個「淡」字。就連民主政治老大哥的美國，近年也出現領袖荒，選民常感無奈，只能在「爛蘋果、毒蘋果、青蘋果」中作挑選。

雖然好的領袖少若鳳毛麟角，但領袖在人類社會中又不可或缺。不只國家需要領袖，只要有人聚在一起，就不能沒有領袖——小至家庭、活動團隊，大至有規模的機構、公司、社團。「領導的藝術」成為現代時髦的話題，學術界勤加研究，企業界頻頻舉辦講習，探討的書籍不斷推陳出新；還有人放眼下一代，從青少年就開始栽培訓練。

究竟怎樣才是出類拔萃的領袖？被譽為《日本經營之神》的松下幸之助，晚年致力培養日本二十一世紀的政經領導人才。他選拔學生的準則為：

(1) 有理想、目標和遠景；(2) 有常識、生活感和現實感；(3) 能從積極面看，有化劣勢為優勢的企圖與能力，對外界的變化、大眾的需求有研判輕重緩急和優先次序的能力。美國前通用公司執行長威爾許 (J. F. Welch)，於1981年至2001年任職期間，將該公司的營業額提升到一千四百多億美金，有「中子彈傑克」(Neutron Jack)之稱，被《財富》雜誌 (Fortune) 譽為「二十世紀最佳經理人」。他曾以四個E刻劃領導人必須有的特質：有活力 (have Energy)、鼓舞人 (Energize)、有膽識 (have Edge)、能執行 (Execute)，此外還要有持久的熱情。

儘管對於領袖特質與領導模式已有許多學理，訓練班也不計其數，但在現實社會中，成功



的領袖依然不多。《今日心理學》雜誌曾刊登一篇於2010年發表的文章：「執行長為何失敗，而我們該怎麼辦？」其中統計：「過去二十年《財富》雜誌列舉的前五百名執行長，30%作不到三年。高層行政主管的失敗率最高達75%，很少低於30%。全球的公司執行長在職年數平均為7.6年，低於1995年的9.5年。……擔任執行長的人，五位中有兩位不滿18個月就失敗了。」¹

至於企業主管們失敗的原因，根據該文的分析，主要不是缺乏才能、理想，而是「驕傲」，以及「不願改變、不善溝通」。後兩個因素或許與個性和技巧有關，而「驕傲」則顯然是生命的素質問題。因著驕傲，必然會形成自我中心的態度，使得個性的缺點更趨極端化，增加改變的難度；因著驕傲，也必然帶來自我為是的觀點，難以採納別人的意見，增加溝通的困難。

與「驕傲」相反的生命素質是「謙卑」，這並不是「自卑」，而是一種願意「放下自己」的態度。對於領袖而言，這無疑是最大的挑戰。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摩西，是古今公認領袖的典範，聖經對他最重要的評價為：「摩西為人極其謙和，勝過世上的眾人。」² 他的謙和是被磨練出來的。當他年輕氣盛，自以為可以憑拳頭與權力作領袖，卻失敗了。後來他在曠野牧羊四十年，對今生業已心灰意冷，卻被神呼召，去從事不可能的任務。他對人所以能謙和，是基於認識神的全能和自己的有限。

最完美的領袖楷模，當然是耶穌基督，而謙柔則是他生命的本質。他曾特別聲明：「我心裡柔和謙卑。」³ 因著他的謙柔，他甘願在約但河裡受洗，與罪人認同；因著他的謙柔，他在走



上十字架之前主動給門徒洗腳，立下「僕人領袖」的樣式。他教導門徒，天國的領導模式是：「誰願為首，就必作眾人的僕人。」⁴ 耶穌作為領袖，最後更完全獻出自己的生命，而他之所以受死，是為了最終的勝利：勝過人類最大的仇敵「死亡」，

帶領跟隨他的人，進入永恆天國的榮耀中。⁵

若願意跟隨這位耶穌，走一條窄路，必能成為成功的領袖！



註：1. <http://www.psychologytoday.com/blog/wired-success/201007/why-do-ceos-fail-and-what-can-we-do-about-it> 2. 民數記12:3。 3. 馬太福音11:29。 4. 馬太福音10:44。 5. 希伯來書2:9-10

恩福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Blessings Cultural Mission Fellowship
701 S. Atlantic Blvd., Suite 268B
Monterey Park, CA 91754
U.S.A.
地址變更，請即通知本刊，謝謝！

NON-PROFIT ORG.
U.S. POSTAGE
PAID
MONTEREY PARK
CA
PERMIT NO.70

領袖的窄路

蘇卿

改朝換代一向是大事。2011年，好些國家領導人的變動受到矚目。在中東和北非，從2010年底發端的茉莉花革命，導致一連數國的總統被群眾用激烈的示威行動推翻；利比亞更是慘烈，經歷八個月的激烈內戰，又將統治42年之久的強人總統擊斃。在歐洲，由於陷入經濟危機，帶領義大利17年、有「不倒」美譽的總理也不得不下台；同樣，作風硬朗的希臘總理亦被迫辭職。再看亞洲，朝鮮大權緊握的總書記十二月驟逝，他生前雖早已安排幼子接班，但當時不僅內部緊繃，連周邊諸國都不敢掉以輕心，嚴陣以待。

(轉封底裡)

